

浙江玉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报告

目 录

重要提示.....	3
第一章 本行概况.....	3
第二章 经营概况.....	4
第三章 风险管理状况.....	6
第四章 公司治理情况.....	13
第五章 企业社会责任.....	18
第六章 重大事项.....	19
第七章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见附件

重要提示

本行 2024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已经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行董事长洪权、行长陈峰、计划财务部负责人李霞，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本行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确认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行监事会确认，本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报告的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本公司的实际情况。

本行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审议通过本报告。

本报告按现行国家法律、法规、政策等规定依法披露。

第一章 本行概况

一、本行简介

（一）法定名称：浙江玉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玉环农商银行，本报告称“本行”）

（二）法定代表人：陈庆华

（三）注册资本：人民币 381428826 元

（四）成立时间：2009 年 1 月 6 日

（五）注册住所：浙江省玉环市玉城街道珠港大道 26 号

邮政编码：317600

（六）本行信息披露方式

信息披露指定的互联网站为 <http://www.zj96596.com>

信息披露报告备置地点：玉环农商银行董事会办公室及主要营业场所

信息披露事务联系人：郑钧月

联系电话：（0576）87251573

传真：（0576）87352909

（七）聘请的会计事务所名称及住所

名称：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杭州市拱墅区湖州街 567 号北城天地商务中心 9 幢 9—13 层

（八）本行经营范围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债券回购；从事银行卡业务；代理收付款项；经银行保险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二、本行组织结构

（一）根据本行章程的规定，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

（二）根据经营管理的需要，本行现内设党群工作部、办公室、零售金融部、公司金融部、风险管理部、合规管理部、计划财务部、运营管理部、科技信息部、人力资源部、纪检办公室、审计部、保卫保障部等 13 个职能部门。

（三）本行营业机构除总行营业部外，还设有玉城、珠港、坎门、大麦屿、楚门、清港、芦浦、干江、沙门、龙溪等 10 家支行。

三、本行员工情况

至 2024 年末，本行在岗员工 419 人，其中中层干部以上管理人员 42 人，占全行在岗员工的 10.02%。

第二章 经营概况

一、本年度主要利润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金额	比上年增加	增幅
利润总额	44781.56	-1739.35	-3.74
主营业务利润	45239.55	-1585.94	-3.39
投资收益	15406.87	13338.68	644.94
营业外收支净额	-457.99	-153.41	-50.37
净利润	36778.86	3370.28	10.09

二、主要会计财务数据

单位：除每股收益为人民币元外，其余均为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增幅
总资产	4269612.46	3620215.15	17.94
股东权益	350962.80	302303.83	16.10
主营业务收入	173808.27	151189.04	14.96

利润总额	44781.56	46520.91	-3.74
每股净资产	9.20	7.93	16.02
净资产收益率	11.10	11.53	-3.73

三、截至报告期末前二年补充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增幅
存款总额	3681868.04	3231434.39	13.94
贷款总额	2771785.32	2442236.44	13.49
其中：短期贷款	762853.56	604231.96	26.25
中长期贷款	1962791.03	1797687.37	9.18
贴现	45848.52	40117.96	14.28

四、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资本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实收资本	38142.88	469.18	469.18	38142.88
资本公积	0	0	0	0
其他综合收益	5968.98	40478.66	23067.83	23379.81
盈余公积	44993.32	0	0	44993.32
一般准备	67368.67	3368.04	0	70736.71
未分配利润	145829.98	45694.42	17814.32	173710.08

五、截至报告期末前二年主要合规性监管指标

项目	标准值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资本充足率（%）	≥10.5	14.59%	13.88%
一级资本充足率（%）	≥8.5	13.43%	12.73%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7.5	13.43%	12.73%
流动性比率（%）	≥25	74.61%	53.47%
存贷比（%）	≤60	75.28%	75.58%
净拆借资金比例（%）	≤-4	0.95%	-0.77%
不良贷款比例（%）	≤5	0.48%	0.35%
表内贷款利息回收率（%）		99.21%	99.33%
最大单一客户贷款比例（%）	≤10	1.53%	1.80%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比例（%）	≤150	13.43%	11.63%
---------------	------	--------	--------

注：以上指标按年末余额监管口径计算。不良贷款比例=（次级贷款+可疑贷款+损失贷款）/贷款余额。如按“一逾两呆”口径，2024年、2023年不良贷款比例分别为0.26%、0.27%。

六、财务情况说明书

（一）基本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实现了规模、效益同步增长。截至报告期末，资产总额 4269612.46 万元，比上年末增长 17.94%；各项存款 3681868.04 万元，比上年末增长 13.94%；各项贷款 2771785.32 万元，比上年末增长 13.49%；全年实现利润 44781.56 万元，比上年下降 3.74%；不良贷款（五级分类）13274.86 万元，比上年末增加 4681.16 万元；不良贷款率 0.48%，比上年末上升 0.13 个百分点；资本充足率 14.59%。

（二）2024 年度利润分配情况

1. 按 40% 比例提取一般准备金，金额 14711.54 万元；
2. 按股东投资总额 38142.88 万元的 13% 以现金方式向投资者分配股金红利，金额为 4958.57 万元。

第三章 风险管理状况

一、信用风险管理状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和管理层审慎管理信用风险暴露，不断完善风险管理机制，确保信用风险可控。至年末，不良贷款余额 13275 万元，较年初上升 4681 万元，不良贷款率 0.48%，较年初上升 0.13 个百分点。全年共处置不良贷款 10542 万元，其中现金清收 5667 万元，呆账核销 4875 万元，完成了监管部门不良处置额大于上年的要求。一是狠抓不良清收。将不良及核销清收纳入信贷资产质量考核，以奖励机制促进清收工作，收回历年核销贷款 852 万元。二是狠抓案件管理。落实人员对接律师及法院，对不良贷款处置进行跟进。三是狠抓规范管理。从强化贷款审查责任、强化贷后管理意识、加强电子档案管理等各方面进行规范，实现管理科学化、操作规范化，确保信贷资产的安全性、流动性和效益性。四是狠抓违规问责。开展 1 次不良贷款约谈、1 次总行不良贷款听证会，3 次支行不良贷款听证，听证领导小组根据听证情况从源头上进行分析，逐笔对不良贷款进行投票表决。

二、流动性风险管理状况

2024 年，根据《商业银行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及相关监管要求并结合业务管

理需要，制定《玉环农商银行 2024 年度风险偏好方案》《玉环农商银行压力测试方案》，进一步完善流动性风险管理机制；开展流动性风险应急演练，进一步提高了全行的应急操作能力。

本行实施稳健的流动性风险管理策略，即在满足监管要求的基础上，维持安全性、流动性以及盈利性的动态平衡，将流动性控制在可以承受的合理范围之内，确保安全稳定运营。按季开展压力测试，测试结果表明，个别压力情景下出现负缺口，但本行持有大量优质流动性资产，足以进行缓释流动性风险。流动性风险偏好管理采取“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相结合的方法，设定流动性风险监测预警指标体系。至 2024 年末，各项监测指标情况如下：

（一）人民币超额备付率：至年末，人民币超额准备为 28219.13 万元，其中：超额准备金存款 14464.20 万元，现金 13754.94 万元，存放同业人民币款项 109679.42 万元，人民币超额备付率（不含上存省行）为 0.79%，较年初下降 1.01 个百分点，分层监测自定目标值为 0.8%以上，低于目标值 0.01 个百分点。（二）存贷款比例。至年末，存贷款比例 75.28%，比年初下降 0.92 个百分点，在风险偏好指标中设置目标值为 78%，容忍值为 80%，控制在目标值 2.72 个百分点以内。（三）流动性比例：按非现场监管指标口径，至年末，流动性资产 112.17 亿元，流动性负债 150.34 亿元，流动性比例为 74.61%，较年初上升 21.14 个百分点。监管要求该比例达到 25%以上，本行分层分类中自定目标值为 40%，高于目标值 34.61 个百分点。（四）流动性缺口率：按非现场监管指标口径，至年末，三个月到期表内外资产流动性缺口为 789284.93 万元，流动性缺口率 6.37%，较年初上升 24.59 个百分点，在风险偏好和限额方案中自定目标值为 0，高于目标值 6.37 个百分点。（五）优质流动性资产充足率：至年末，持有优质流动性资产 515733.85 万元，优质流动性资产充足率 246.45%，较年初下降 59.79 个百分点。本行分层监测自定目标值为 120%，高于目标值 126.45 个百分点。（六）流动性匹配率：至年末，本行流动性匹配率 164.97%，较年初下降 1.28 个百分点，在风险偏好和限额中自定目标值为 145%，高于目标值 19.97 个百分点。（七）核心负债比例（核心负债依存度）：至年末，核心负债比例 77.93%，较年初下降 4.02 个百分点，在风险偏好和限额方案中自定目标值为 70%，高于目标值 7.93 个百分点。（八）杠杆率：至年末，本行杠杆率 7.78%，较年初下降 0.1 个百分点，在风险偏好和限额中自定目标值为 6%，高于目标值 1.78 个百分点。

三、市场风险管理状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和管理层加强风险监测和限额管理，强化业务准入机制建设，

厘清人员及岗位职责，确保市场风险总体合理可控。

市场风险整体情况：（一）利率风险（银行账簿）。伴随利率市场化程度不断加深，存贷款利差逐步减少，从目前情况看，虽然存贷利差继续缩小，百元贷款收息率由上年同期的 5.13% 下降到 4.90%，贷款收息率下降了 0.23 个百分点，但依靠贷款规模以量补价仍然实现了贷款利息收入较上年增加 9095.01 万元，增幅 7.98%。同时，通过业务模式调整、网点转型、清分模式转变、智慧厅堂、无纸化等降低第三方劳务用工成本。2024 年度账面利润 44798.36 万元，较上年减少 1994.40 万元，降幅 4.26%；拨备前利润 58782.73 万元，较上年增加 6662.93 万元，增幅 12.78%，未见因利率变化而导致的相关风险。通过对原始期限利率结构分析，存款利率走势与期限呈正相关，但贷款利率走势与期限呈现负相关，期限越长利率反而低，不符合市场逻辑。通过分析，主要是贷款业务结构不合理引起的。长期限的抵押贷款占比持续提升。2024 年抵押贷款日均余额 109.05 亿元，占比日均贷款余额 43.85%；占比较上年下降 3.20 个百分点。2024 年抵押贷款收息率仅为 3.73%，而且还有进一步下降的趋势。而抵押贷款久期长，重定价周期也长，利率整体偏低，利率风险偏高。目前有针对性进行贷款结构调整，对抵押贷款规模进行管控，压降抵押贷款占比；下阶段也将出台贷款利率政策调控，减缓贷款利率下降的幅度，达到息差收窄趋势放缓的效果，降低利率风险。

（二）汇率风险。汇率风险主要体现在外汇风险，外汇业务比较简单，涉及现金流较小，对汇率风险总体影响不大。至 2024 年末，外汇风险总敞口为 698.92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1.美元：即期资产 5377.83 万元、即期负债 4678.91 万元，敞口头寸为 698.92 万元；2.欧元：即期资产 790.2 万元、即期负债 790.2 万元，敞口头寸为 0 万元；3.日元：即期资产 185.8 万元、即期负债 185.8 万元，敞口头寸为 0 万元；4.英镑：即期资产 15.38 万元、即期负债 15.38 万元，敞口头寸为 0 万元；5.港元：即期资产 1.41 万元、即期负债 1.41 万元，敞口头寸为 0 万元；6.澳大利亚元：即期资产 142.62 万元、即期负债 142.62 万元，敞口头寸为 0 万元。7.加拿大元：即期资产 3.88 万元、即期负债 3.88 万元，敞口头寸为 0 万元。外汇风险资本要求总额为 67.09 万元，风险加权资产总额为 838.65 万元。（三）资金业务风险分析。1.资金业务发展状况。至 2024 年末，资金业务总资产为 118.69 亿元，较年初增长 26.54 亿元，增幅 28.80%。资金业务存量情况：存放同业余额 2.8 亿元，调出调剂余额 3.5 亿元，同业存单券面总额 19 亿元，各类债券券面余额 83.89 亿元，公募基金余额 9.5 亿元；资金业务总负债为 13.09 亿元，存量情况：同业存放款项 0.14 亿元，拆入资金余额 7 亿元，卖出回购余额 4.45 亿元，发行同业存单余额 1.5 亿元。2024 年以来，中国人民银行坚持稳健的货币政策

灵活适度，保持连续性、稳定性、可持续性，科学管理市场预期，努力服务实体经济，有效防控金融风险。本行依旧秉持“风控优先、审慎合规”的经营理念，稳健地开展资金业务。截至报告日，未发生违约情况（包含他行对本行），且日常头寸由清算中心专人管理，未发现超额准备金账户和清算资金账户有异动。

2.投资业务情况。目前，本行资金业务主要品种有：同业存放、同业拆借、买入返售（卖出回购）、同业投资、债券投资等。全年，共认购同业存单 90 笔，金额 96.3 亿元，卖出同业存单 43 笔，金额 44 亿元；办理质押式调剂 542 笔，金额 606.89 亿元；质押式回购 537 笔，金额 3081.34 亿元；债券买入 769 笔，金额 240.68 亿元；债券卖出 653 笔，金额 197.50 亿。本行债券投资以国债、地方政府债、政策性金融债为主，持有 1.01 亿元企业债，为玉环国有独资企业，该企业运营正常，无负面舆论发生，估值波动正常，风险可控；本行持有二级资本债 0.9 亿元，发行主体均为浙江农商银行系统内行社发行（分别为镇海农商银行、青田农商银行、建德农商银行、恒信农商银行），估值波动正常，且以上四家行社经营稳定，债券发生违约风险可能性较低。

3.特殊目的载体投资情况。本行目前无存续特殊目的载体投资。

4.理财业务情况。至 2024 年末，本行理财委外投资余额 0 万元，较去年同比减少 527.14 万元、降幅 100%。根据最新监管要求，本行不再新发自营代客理财，转型代销理财子公司的理财产品，自 2021 年 12 月开办理财代销业务以来，总代理销售理财保有量 4.63 亿元，其中本年代销 4.89 亿元。

指标监测情况：（一）风险偏好指标：1.同业市场负债依存度：2024 年末为 3.34%，比上年末增加 2.11%。2.非保本理财业务中非标投资占比：2024 年末为 0%，与上年末一致。3.债券投资（按底层资产）占表内资产的比例（剔除国债和政策性金融债）：2024 年末为 11.72%，比上年末增加 8.1%。4.信用债投资（按最终投向）占债券总投资比例：2024 年末为 1.25%，比上年末减少 1.69%。5.特定目的载体投资占总资产的比例：2024 年末为 0%，与上年末一致。6.资金业务运营杠杆倍数：2024 年末为 110.91%，比上年末增加 6.62%。7.资金业务总资产与各项贷款的比例：2024 年末为 45.38%，比上年末增加 6.94%。8.对同业单一客户或集团客户的风险暴露比例：2024 年末为 11.47%，比上年末减少 2.59%。9.非同业单一客户风险暴露占一级资本净额比重：2024 年末为 0%，与上年末一致。10.7 日内到期同业负债比例：2024 年末为 2.96%，比上年末增加 2.92%。11.7 日内到期的资产与同业负债缺口率：2024 年末为 65.95%，比上年末减少 33.49%。12.1 个月内到期的资产与同业负债缺口率：2024 年末为 76.57%，比上年末减少 23.04%。13.最大百家同业融入比例：2024 年末为 2.92%，比上年末增加 2.92%。14.单一金融机构同业融出集中度：2024 年末为 10.04%，比上年末增加

1.64%。15.累计外汇敞口头寸比例：2024 年末为 0.18%，比上年末增加 0.02%。（二）限额管理指标：1.非标资产规模：2024 年末为 0%，与上年末一致。2.非保本理财业务中非标投资占比：2024 年末为 0%，与上年末一致。3.发行同业理财产品余额与表内资产的比例：2024 年末为 0%，与上年末一致。4.非保本理财委外余额占比：2024 年末为 0%，与上年末一致。5.非保本理财穿透后投向低评级信用债的比例：2024 年末为 0%，比上年末减少 32.16%。6.理财资产规模：2024 年末为 0 万元，比上年末减少 527.14 万元。7.同业市场负债依存度：2024 年末为 3.34%，比上年末增加 2.11%。8.同业融入资金余额：2024 年末为 130768.58 万元，比上年末增加 89829.1 万元。9.单一金融机构同业融出集中度：2024 年末为 10.04%，比上年末减少 1.64%。10.资金业务占总资产比例：2024 年末为 29.46%，比上年末增加 3.53%。11.资金业务运营杠杆倍数：2024 年末为 110.91%，比上年末增加 6.62%。12.信用债投资(按最终投向)占债券总投资比例：2024 年末为 1.25%，比上年末减少 1.69%。13.特定目的载体投资占总资产的比例：2024 年末为 0.00%，与上年末一致。14.穿透后 AA 级（含）以下债券投资占债券总投资比例：2024 年末为 0%，与上年末一致。15.穿透后非金融企业债券投资占债券总投资的比例：2024 年末为 0.23%，比上年末减少 0.69%。16.人民币债券投资总额：2024 年末为 891090.88 万元，比上年末增加 447685.59 万元。

四、操作风险管理状况

通过不断健全操作风险管理体系、推进系统流程优化、开展风险排查和检查检辅等一系列举措，不断提升操作风险管控能力，增强整体风险管理意识，操作风险控制总体情况良好。（一）强化员工培训学习。2024 年度，由人力资源部牵头，对全行员工开展培训，加强员工行为管理、学习规章制度，本年度人均培训次数 14.02 次。（二）深入开展专项检查。作为日常操作风险的第三道防线，本年度，审计部按计划对辖内网点开展审计，提出加强防范信贷操作风险、改进内部管理规范等方面的审计整改建议 201 条，发出审计整改通知书 25 份。（三）结合数智有效监控。充分运用省行智慧审计平台、事后监督系统、风险管理系统、智能监督等系统对各项业务进行多维度的监控，落实人员对系统提取的疑点数据及时下发整改并追踪监督，事后进行相应的问责及经济处罚。根据技防力量排查结果，落实违规事项问责工作，强化违规行为的“惩戒力”。（四）推进合规文化建设。一是注重制度学习的日常化。在内网系统建立合规管理部专区，定期发布省行、监管部门等关于员工行为管理、案件风险防控、法律风险防范的文件、案例汇编、制度汇编等，便于组织员工集中学习、方便员工自行查阅，提高合规知识储备。二是注重教育对象的针对性。对新入行员工上好合规第一

课，通过文件学习、案例分享等方式将合规创造价值的理念烙印在新员工的脑海中；对转岗客户经理开展专项培训，对监管要求，信贷操作中常见违规问题等进行分析讲解，倡导客户经理合规展业、廉洁从业；针对全员，开展合规教育大会，通过向全行员工发送行为禁令及负面清单、举办员工行为规范主题学习等形式加强宣贯，强化员工行为合规教育活动检查与评价。三是注重教育形式的多样化。全年开展一次案件警示教育，通过身边人的身边事教育员工知敬畏、存戒惧、守底线，增强全员合规行为自觉。开展一次全员合规测试，重点解决部分员工业务规章制度不熟悉、依法合规意识不强和业务操作不规范等突出问题，引导员工牢固树立诚实守信、合规经营的理念，为各项业务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保障。深入支行一线，开展小班化的合规教育学习，通过和一线员工面对面，加强沟通交流，提升合规教育的质效。四是开展审计巡回宣讲活动，审计部门梳理历年审计发现的典型性、苗头性、普遍性案例，以及员工行为管理负面清单和经营管理负面清单等内容，在全行基层网点开展审计巡回宣讲，加强审计人员与被审计单位面对面进行审计沟通和答疑解惑，进一步增强基层员工的合规意识。报告期内，操作风险总体可控，无重大操作风险损失事件发生，操作风险限额指标均在监管要求范围内。

五、预期信用损失法实施情况

（一）模型构建情况

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构建与维护由省行负责完成，并且每3年聘请有能力的独立外部第三方机构对模型进行全面验证。2024年度我行延续采用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模型法评估预期信用损失，并搭建在减值估值系统中。

预期信用损失（ECL）=违约风险暴露（EAD）×经前瞻性调整后的违约概率（PD）×违约损失率（LGD）

（二）预期信用损失评估结果及阶段划分情况

阶段一：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无显著增加的金融工具需确认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剩余期限不足12个月时按实际剩余期限计算；

阶段二：自初始确认起信用风险显著增加，但尚无客观减值证据的金融工具需确认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三：在报告日存在客观减值证据的金融资产，默认该金融资产已发生违约，需确认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我行信用风险敞口阶段划分坚持实质性风险判断原则，采用自动判断与人工调整相结合的方式，根据对信用主体信用状况和还款能力的分析，判断其信用风险自初始

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不将逾期天数作为阶段划分的唯一标准，不用内部评级或风险分类替代阶段划分。目前我行阶段划分判断指标主要包括逾期天数、风险分类和客户风险预警判断等，对逾期超过 30 天或风险分类关注的信用风险敞口划分至第二阶段，逾期超过 90 天或风险分类不良的信用风险敞口划分至第三阶段。针对信用状况恶化但尚未逾期的客户，通过客户风险预警判断，将其信用风险敞口划入阶段二或阶段三。

我行根据产品类型将金融工具划分为六大风险分组：零售贷款、对公业务、信用卡业务、同业业务、标准债投资、非标投资，六大分组内的金融工具还根据客户类型、客户所属行业等信用风险特征进一步细化分组。

针对零售贷款、对公、信用卡业务，我行依据逾期的历史分布及迁移情况，构造迁移矩阵模型，计算存续期违约概率曲线；采用历史平均法进行违约损失率测算。针对同业业务和投资业务，考虑到自身积累的历史数据无法满足自身迁移矩阵计算，延续采用较为通用的外部穆迪和联合资信数据。即根据境内债券评级主标尺和穆迪公布的迁徙矩阵的映射关系，构建适用的外部评级存续期违约概率曲线，同时，根据穆迪债券回收率数据构建适用的平均违约损失率。针对非标投资业务，我行一般穿透到底层资产，根据底层资产类型，匹配相应存续期违约概率曲线和违约损失率。我行每年更新违约概率曲线和违约损失率数据，以确保减值模型基础参数的合理性、时效性。

我行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时进行前瞻性调整，充分评估未来宏观经济的变化对预期信用损失的影响，将预期信用损失评估模型基础参数调整为经前瞻性调整后的参数反映，并按季对前瞻性信息进行更新，确保及时反映前瞻性信息对预期信用损失的影响。具体采用 Merton 模型对违约概率（PD）进行前瞻性调整，并在前瞻性调整模型内设置了乐观、基准、悲观三种基础情景。

Merton 模型的公式如下：

$$PD_{forward} = N\left(\frac{N^{-1}(PD) - Z_{forward}\sqrt{R}}{\sqrt{1-R}}\right)$$

其中，N 为正态分布函数，N⁻¹ 为正态分布反函数；PD 为调整前的边际 PD；PD_{forward} 为调整后的边际 PD；R 为系统性风险因子。Z_{forward} 为基于未来宏观经济预测指标的 Z 因子，即前瞻性信息指标。我行根据业务性质确定前瞻性信息指标，选取“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累计同比”作为零售贷款、信用卡业务的前瞻性信息指标，选取“企业景气指数”作为对公、同业和投资类业务的前瞻性信息指标。我行每季度更新宏观经济预测数据，确保及时反映前瞻性信息对预期信用损失的影响。

（三）预期信用损失法实施验证情况

阶段划分方面，我行在逾期天数、风险分类、客户风险预警判断等原有判断指标

的基础上，对划分标准进行合理重检。同时，预期信用损失系统中内置预警功能，对不符合分类新规的债项进行提示调整，确保阶段划分合理准确。2024 年，我行各类债项符合资产分类新规要求，阶段划分也均严格按照标准合理确定。

模型参数方面，我行违约概率参数已充分评估前瞻性信息对预期信用损失的影响，同时坚持动态性原则，按年更新前瞻前违约概率参数和违约损失率基础参数。同时，采用外部权威机构 WIND 数据确定前瞻性信息，并按季更新 GDP、PPI 等宏观经济预测数据，使前瞻后违约概率参数得以同步更新。经验证，我行季度平均加权违约概率 PD 值为 4.66%，季度平均加权违约损失率 LGD 值为 63.46%，参数年度值分别为 5.22%、63.93%，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模型参数可靠合理。2024 年我行为了满足不确定的未来事件及监管对拨备计提的要求等，对管理层增提进行了 3 次调整。

模型辐射范围，我行紧密配合前台资金业务系统和电证系统等完成信贷、同业、投资业务减值核算改造，确保预期信用损失法满足全面性原则。经验证，我行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辐射范围能够充分覆盖适用范围内承担信用风险的表内资产和表外项目；贷款拨备覆盖率达 713.47%，非信贷金融资产计提比例达 0.28%，计提的信用风险损失准备能够有效覆盖预期信用损失。

第四章 公司治理情况

一、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严格遵守《公司法》《商业银行法》《商业银行公司治理指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和国家金融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管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健全公司治理制度、加强信息披露工作，提升公司治理的有效性。

报告期内，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各司其职、协调运作，既相互制约又相互协调，团结、务实、稳健、高效、和谐的公司治理氛围确保了稳健发展。同时，与时俱进，持续提升决策水平和运作效率，维护良好的投资者关系，努力为股东赢取回报，为社会创造价值。

二、股权结构

总股本为人民币 381428826 元，其中，非职工自然人发起人 760 人、金额 16807.1088 万元，占股本总额的 44.06%；员工发起人 335 人，金额 6398.5093 万元，占股本总额的 16.78%；企业法人发起人 81 家，金额 14937.2645 万元，占股本总额的 39.16%。上述股权结构比例符合章程的规定。

三、股东大会情况

股东大会是最高权力机构，由全体股东组成。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严格按照《公司法》《章程》及有关法规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实行律师见证制度，保证了股东依法行使权力。

2024年3月29日，在总行2楼会议室召开玉环农商银行2023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实到股东（委托代理人）42人，所持股份有效表决权占全部有效表决权的72.70%。股东大会由浙江思尔捷律师事务所派出律师全程见证，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玉环农商银行董事会2023年度工作报告（草案）》《玉环农商银行监事会2023年度工作报告（草案）》《玉环农商银行2023年度财务收支决算及2024年度财务收支预算情况（草案）的报告》《玉环农商银行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草案）》《关于修订〈玉环农商银行章程〉（草案）的议案》《关于修订〈玉环农商银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聘请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等议案，形成7个决议。

2024年9月12日，在总行2楼会议室召开玉环农商银行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实到股东（委托代理人）40人，所持股份有效表决权占全部有效表决权的73.08%。股东大会由浙江思尔捷律师事务所派出律师全程见证，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玉环农商银行章程〉（草案）的议案》《关于修订〈玉环农商银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草案）的议案》《关于修订〈玉环农商银行董事会议事规则〉（草案）的议案》《关于修订〈玉环农商银行监事会议事规则〉（草案）的议案》《关于修订〈玉环农商银行股权管理办法〉（草案）的议案》《关于修订〈玉环农商银行董监事履职薪酬办法〉（草案）的议案》《关于修订〈玉环农商银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草案）的议案》《关于陈庆华同志辞去董事长、董事职务的议案》《关于通过选举增补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等议案，形成9个决议。

四、董事会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工作情况

至2024年末，第三届董事会共有董事8名，其中执行董事2名，非执行董事6名，独立董事2名。董事会在2024年度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上5次董事会会议共表决通过71项决议，通报了62项报告，合法有效地履行了法律以及章程赋予的职责。

董事会下设 8 个专门委员会。2024 年，战略发展委员会共召开 4 次会议，审议讨论了 29 个事项；风险管理委员会共召开 32 次会议，审议讨论了 146 个事项；合规委员会共召开 1 次会议，审议讨论了 2 个事项；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共召开 4 次会议，审议讨论了 9 个事项；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4 次会议，审议讨论了 19 个事项；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共召开 4 次会议，审议讨论了 12 个事项；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共召开 2 次会议，审议 2 个事项；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共召开 1 次会议，审议讨论了 1 个事项。

董事会在正确把握国内外经济金融形势的新变化、新特点，及时调整经营发展方式，促进质量与规模、效益与效率的协调增长，推动经营方式与发展模式的转变。各位董事忠诚、勤勉，按照《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以及章程的要求，专业、高效地履行职责，维护本行、股东利益，及时了解业务经营管理状况，体现了良好的勤勉义务。

（二）董事简历

序号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在本行职务	本行以外任职情况	备注
1	洪权	男	1976.12	党委书记、拟任董事长，执行董事	玉环市人大代表	2024 年 10 月任职
2	陈庆华	男	1970.03	党委书记、董事长，执行董事		2024 年 8 月辞任
3	陈 峰	男	1971.10	党委副书记、行长，执行董事		
4	王玲辉	男	1977.01	党委委员、副行长，执行董事		2024 年 11 月辞任
5	袁仁初	男	1966.02	非执行董事	台州市富豪家具有限公司董事长	
6	冯奎红	男	1970.05	非执行董事	玉环市美博铜业有限公司董事长	
7	任迪敏	男	1965.04	非执行董事	玉环县田马阀门厂总经理	
8	孙小红	女	1973.12	非执行董事	浙江申翰实业有限公司会计	
9	黄华新	男	1959.02	独立董事	浙江大学人文学部教授、博士、博士生导师	
10	倪 禾	男	1978.10	独立董事	浙江工商大学泰隆金融学院副院长，普惠金融研究所所长，教授	

（三）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黄华新、倪禾担任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出席会议情况如下：

董事	股东大会	董事会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								合计
			战略发展委员会	审计委员会	关联交易委员会	提名与薪酬委员会	风险管理委员会	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	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合规委员会	
			实际出席次数/应出席次数								
黄华新	2/2	5/5		3/3	4/4	4/4	32/32				50/50
倪禾	2/2	5/5		3/3	4/4					1/1	15/15

独立董事严格按照《章程》和《独立董事制度》规定，认真参加董事会会议，审议各项议题、议案，他们充分发挥自身丰富的企业管理、金融、财务等方面的经验，为董事会带来了广阔的视野和高水平的专业支持，均审慎、认真、勤勉地行使公司章程及监管规则赋予的权利，付出足够时间和精力处理董事会事务，切实关心中小股东和社会公众利益，独立公正地对重大议题提出意见和建议，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同时，他们作为农商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合规委员会的主任、委员，坚持组织召集委员会会议，积极参加、发表意见，较好地发挥了独立董事的职能作用，有力地维护了股东的各项权益。

五、监事会工作情况

（一）监事会工作情况

设立监事会，监事会是监督机构。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监事会共有监事 5 名，其中职工监事 2 名，股东监事 2 名，外部监事 1 名。监事会在 2024 年度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以上 4 次董事会会议共表决通过 40 项决议。

监事会成员依法列席董事会会议、股东大会，认真审阅各项议案，审查会议召集、召开程序的合法、合规性，对决策和表决结果等进行现场监督，并对董事会、高级管理层的履职、尽职情况进行监督，促进董事和高管人员勤勉尽责，提高治理主体的运作效能，本年度下发 2 份质询函、4 份工作建议。

（二）监事简历

序号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在本行职务	本行以外任职情况	备注
1	林昌杰	男	1976.10	党委委员、纪委书记、 职工监事		
2	陈素琴	女	1975.09	党委委员、纪委书记、 职工监事		2024 年 11 月辞 任
3	陈奇	女	1988.05	龙溪支行行长助理、 职工监事		

4	黄华平	男	1959.08	股东监事	浙江奥缔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5	瞿岳鸣	男	1957.01	股东监事	浙江巨龙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6	李良法	男	1970.08	外部监事	浙江缘份食品有限公司负责人	

六、经营管理层履职情况

（一）经营层工作情况

至报告期末，共有行长 1 名，拟任副行长 2 名。高级经营管理层能正确处理好决策、经营、监督三者关系，根据《章程》规定的职权和法人治理结构要求，以全行高质量发展为主题，拟订业务经营发展规划、年度财务预、决算方案和利润分配方案等，报经董事会或股东代表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同时认真组织实施董事会的各项决议，及时向董事会、监事会报告各阶段的经营情况，接受监事会监督，认真履行经营职责，业务经营规模得到了较好的发展，较好地完成了董事会会议通过的各项经营目标。

（二）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序号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在本行职务	本行以外任职情况	备注
1	陈 峰	男	1971.10	党委副书记、行长，执行董事		
2	王玲辉	男	1977.01	党委委员、副行长，执行董事		2024 年 11 月辞任
3	林昌杰	男	1976.10	党委委员、副行长		

七、薪酬情况

（一）薪酬制度。根据《商业银行稳健薪酬监管指引》《玉环农商银行薪酬分配考核办法》要求，做到薪酬制度的设计与公司治理的要求相统一，实行总量控制，综合考虑人员编制、人员结构、经营效益、风险控制等多个因素，充分考虑薪酬水平与其能力水平相匹配，保持风险和收益的一致性，提升薪酬水平的整体市场竞争力，兼顾内外部公平性。

（二）薪酬结构。员工薪酬由基本薪酬和年度绩效薪酬组成。

（三）员工薪酬政策。一是薪酬管理架构及决策程序。董事会按照国家有关法律和政策规定负责薪酬管理制度和政策设计。董事会下设的薪酬与提名委员会负责审议有关薪酬制度和政策，向董事会提出薪酬方案建议。二是薪酬总量及薪酬结构。年度薪酬收益人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编员工（含内部退养人员）等。三是非现金薪酬情况。报告期内，无非现金薪酬情况。四是薪酬延期支付情况。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及对风险有重要影响岗位上的员工实行绩效薪酬提留，其中高管人员延期支付比例为 50%，延期支付年限为 3 年，对风险有重要影响岗位上的员工延期支

付比例为 40%，延期支付年限为 3 年。2024 年度未发生绩效薪酬延期追索扣回相关情形，追索扣回绩效薪酬金额 0 元。五是董事、监事、高级管理层人员薪酬情况。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核定薪酬 586.57 万元（含税），其中直接领取薪酬 386.19 万元，延期支付 200.38 万元。2024 年度独立董事、非执行董事、监事共领取薪酬 21.8 万元（税后）。

第五章 企业社会责任

一、“三农”服务情况

一是助力乡村共富。聚焦新时代“千万工程”，以“党建+”领航定向、“项目+”精准破局、“走访+”深耕市场，围绕农民创业增收、集体经济发展、未来乡村建设，落实乡村振兴信贷支持计划，抓住政策机遇，推进财金助力扩中家庭、金融助力技能型社会做深做实，全年发放乡村振兴领域贷款 249.15 亿元、“共富”系列贷款 40.17 亿元。二是支持“新农人”培育。制定支持“新农人”金融服务实施方案，创推“浙里姓农”系列产品，让“新农人”享受全面、足额、便捷、便宜的金融服务，至 2024 年末，发放“新农人”专项贷款 89 笔，余额 7728 万元。

二、小微企业服务情况

一是小微金融提能。聚焦小微企业高质量发展，全面实施“民营小微金融滴灌工程”五年行动，创新推出“气象贷”“守重贷”等特色产品，深入落实小微企业融资协调工作机制，推动普惠小微金融供给提质升级，至 2024 年末，小微企业贷款余额 131.74 亿元，年增 24.03 亿元，增速 22.31%。二是绿色金融提量，护航发展添绿。积极落实绿色普惠金融融合发展试点工作要求，构建普惠化的绿色小额信贷体系、多元化的绿色小微服务体系、生态化的乡村产业保障体系，推进绿色信贷量增质优，全年新增绿色贷款 13.13 亿元，增幅 191.21%，任务完成率台州最高。三是增户扩面提效。深入开展整村授信 2.0 工程，全面推进普惠金融 2.0 评价体系，做大客户总量基数，加快客户转化用信、数字赋能提额增信，推动业务结构持续优化、提质增效基础稳固。全年走访各类市场主体 1.35 万户，对接资金需求 48 亿元。年末信用贷款占比 41.77%，较年初增加 4.34 个百分点；小微企业贷款户数年增 622 户，覆盖率较年初提升 3.71 个百分点。

三、服务社会民生情况

以“政务+金融”深度融合、“民生+金融”创新聚合，推动政银合作出实效，启动首个医保驿站、发行全市首张房票、实现医保刷脸支付，以“场景融合”开辟发展新空间；

抓好三代社保卡换发，做大做优养老备老客群，全年完成社保卡换发 7.93 万张，养老待遇归行 41.67 万户，代发市场全覆盖，服务民生质效双提升。聚焦技能型社会建设，持续完善“技能共富贷”等特色化、专业化信贷产品，全力做好一项计划、一套计划、一体服务金融“硬核”支持，有效满足市场主体“一站式、一键式、信用式”服务需求。至 2024 年末，共授信技能共富贷 2085 户，授信金额 5.18 亿元，发放“技能共富贷”1.43 亿元。

四、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坚持“以客户为中心”的服务理念，通过事前防范、全面协同，切实加强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一是聚焦重点，多管齐下健全机制。持续完善制度体系，围绕消费者权益保护重大事件应急管理等方面制定完善专有管理办法，专设消费投诉接待双录专区，持续完善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考核评价。二是靶向发力，多措并举提质增效。持续完善全行投诉数据晾晒流程，提升工单流转和解决的高效性，聚焦全流程管控，建设多元化纠纷调处体系，落实常态化监督，打造高素质队伍，确保群众合理诉求得到及时响应、妥善解决。2024 年共受理有效客户投诉 15 起。从投诉内容业务构成来看，借记卡使用引起的投诉 3 件，信用卡还款引起的投诉 4 件，贷款办理及征信引起的投诉 2 件，贷款还款引起的投诉 5 件，营销扰民及信息泄露引起的投诉 1 件；从投诉层级涉及机构来看，总部 4 件、营业部 2 件、玉城支行 3 件、坎门支行 1 件、大麦屿支行 2 件、楚门支行 1 件、清港支行 1 件、干江支行 1 件。全年无重大事件或诉讼仲裁案件发生，没有发生因制度缺陷或法律文本规范问题损害消费者权益，以不正当方式收集、透露、使用消费者信息等现象。消保部门受理消费者投诉后，对投诉情况进行核实，情况属实的确定投诉处理责任部门并分析原因，提出处理方案，及时妥当处理。三是精准服务，多点融合强化宣教。以“星火志愿服务”“星火金融课堂”为抓手，落实网格化区域和重点人群教育宣传工作，先后组织“3·15”、优化营商环境主题宣传月、信用记录关爱日、普及金融知识万里行等线上线下主题宣传活动 200 余场，面向在校师生、家长、小微企业主、个体工商户、农户及中老年人等不同群体开展宣传普及，累计受众近 10 万人次。

第六章 重大事项

一、最大10名股东名称及报告期内变动情况:

至2024年末，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元）	持股比例（%）	本年度股权变动情况
1	浙江巨龙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	11,996,283	3.1448%	共受让3笔、1729494股

2	浙江奥缔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11,721,184	3.0730%	无
3	玉环市美博铜业有限公司	11,721,184	3.0730%	无
4	台州市富豪家具有限公司	11,721,184	3.0730%	无
5	玉环市康发农牧实业有限公司	11,721,184	3.0730%	无
6	玉环市长江房地产实业有限公司	11,721,184	3.0730%	无
7	浙江鸿瑞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7,458,935	1.9555%	无
8	骆氏集团有限公司	6,393,372	1.6762%	无
9	浙江苏尔达洁具有限公司	6,393,372	1.6762%	无
10	玉环市君乐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5,008,143	1.3130%	无

二、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分立合并事项：无。

三、本行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相关监管部门和司法部门的处罚情况：因向银行员工发放经营性贷款；贷款发放不审慎；贷款管理不到位，对公信贷资金挪用于购买土地，本行被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台州监管分局处罚 90 万元。

四、其他有关事项：无。

第七章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详见 2024 年度审计报告）

关于浙江玉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之
审计报告
天平审[2025]0659 号

关于浙江玉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之
审计报告

目 录

一、审计报告	1-2
二、已审财务报表	
1、资产负债表	3
2、利润表	4
3、现金流量表	5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6
5、财务报表附注	7-57
三、本所营业执照及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四、签字注册会计师资格证书（复印件）	

地 址：杭州市拱墅区湖州街 567 号
北城天地商业中心 9 幢 9-13 层
<http://www.zjtp.com>

邮 编：310015
电 话：0571-56832573
传 真：0571-88862995



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EJIANG TIANP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 址：杭州市拱墅区湖州街567号
北城天地商业中心9幢11楼
电 话：0571-56832573
传 真：0571-88862995
网 址：www.zjtp.com

审 计 报 告

天平审[2025]0659 号

浙江玉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浙江玉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玉环农商银行”）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玉环农商银行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玉环农商银行，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玉环农商银行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玉环农商银行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玉环农商银行、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玉环农商银行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舞弊或错误所导致，如果合理预

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玉环农商银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玉环农商银行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注册会计师：

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杭州

报告日期：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九日

资产负债表

会金融01表

单位名称：浙江玉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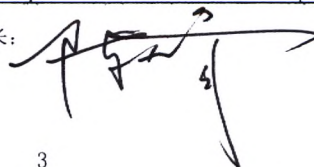
单位：元

资产	行次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行次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资产：				负债：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	2,102,929,368.64	2,157,708,735.92	向中央银行借款	35		100,061,111.11
存放联行款项	2	12,399,141.37	13,285,058.84	联行存放款项	36		
存放同业款项	3	1,134,644,554.92	1,098,133,941.4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	37	14,297,662.37	13,971,829.43
贵金属	4			拆入资金	38	700,179,452.05	
拆出资金	5	350,025,601.59	249,706,533.86	交易性金融负债	39		
衍生金融资产	6			衍生金融负债	4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1	445,090,206.85	
应收款项类金融资产	8			吸收存款	42	37,649,162,596.62	32,580,211,236.21
应收利息	9			应付职工薪酬	43	52,162,384.13	19,434,931.55
其他应收款	10	11,670,869.76	13,356,797.14	应交税费	44	58,083,123.74	45,054,671.97
持有待售资产	11			应付利息	45		
发放贷款和垫款	12	26,811,595,906.13	23,654,808,778.20	其他应付款	46	28,183,379.30	12,976,293.46
金融资产：	13			持有待售负债	47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	1,038,812,708.64	189,124,566.35	租赁负债	48	7,684,556.62	4,532,806.85
债权投资	15	4,331,684,502.93	2,453,187,607.03	预计负债	49	4,028,667.49	4,282,376.90
其他债权投资	16	6,437,735,645.79	5,923,398,872.25	应付债券	50	148,388,659.73	395,444,878.9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7	66,000,000.00	66,0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51	71,324,188.70	
长期股权投资	18			其他负债	52	7,911,736.50	3,143,048.29
投资性房地产	19			负债合计	53	39,186,496,614.10	33,179,113,184.73
固定资产	20	174,894,076.89	189,981,152.99	所有者权益：	54		
在建工程	21	2,380,694.05	6,085,799.15	实收资本	55	381,428,826.00	381,428,826.00
使用权资产	22	8,691,919.29	5,833,309.25	其中：法人股股本	56	149,372,645.00	148,243,151.00
无形资产	23	32,579,657.30	34,690,781.63	自然人股股本	57	232,056,181.00	233,185,675.00
长期待摊费用	24	2,874,664.44	1,865,236.68	其他权益工具	58		
抵债资产	25			其中：优先股	59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	174,661,148.55	143,850,045.65	永续债	60		
其他资产	27	2,544,153.28	1,134,281.36	资本公积	61	-0.03	-0.08
	28			减：库存股	62		
	29			其他综合收益	63	233,798,127.64	59,689,834.90
	30			盈余公积	64	449,933,163.34	449,933,163.34
	31			一般风险准备	65	707,367,105.69	673,686,675.34
	32			未分配利润	66	1,737,100,776.83	1,458,299,813.49
	33			所有者权益合计	67	3,509,627,999.47	3,023,038,312.99
资产总计	34	42,696,124,613.57	36,202,151,497.72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总计	68	42,696,124,613.57	36,202,151,497.7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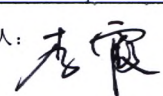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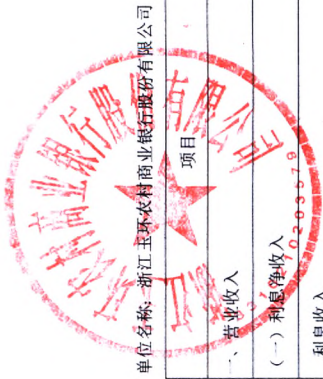


行长：



财务负责人：





单位名称: 浙江五羊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利润表

会金融02表

2024年度

单位: 元

项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项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	975,603,358.61	834,972,553.43	减: 所得税费用	26	80,027,027.53	131,123,314.86
(一) 利息净收入	2	827,789,434.57	777,264,010.25	五、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7	367,788,575.72	334,085,767.51
利息收入	3	1,559,003,018.92	1,430,042,561.1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8	-	-
利息支出	4	731,213,584.35	652,778,550.90	少数股东损益	29	-	-
(二)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5	-22,946,234.05	-13,323,283.0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0	174,108,292.74	13,194,224.90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6	8,319,525.32	7,929,486.28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1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7	31,265,759.37	21,252,769.35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32	-	-
(三)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	154,068,717.73	20,681,915.28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3	-	-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投资收益	9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4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10	624,027.80	639,002.00	4.其他不可转损益综合收益	35	-	-
(四) 其他收益	11	15,963,482.00	47,835,422.00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6	174,108,292.74	13,194,224.90
(五)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	-317,705.90	1,254,662.21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7	-	-
(六)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	570,877.61	429,674.53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8	192,520,170.62	25,712,203.23
(七) 其他业务收入	14	474,786.65	525,179.84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39	-	-
(八) 资产处置收益	15	-	304,972.39	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40	-18,411,877.88	-12,517,978.33
二、营业支出	16	523,207,879.42	366,717,677.09	5.其他可转损益综合收益	41	-	-
(一) 税金及附加	17	6,118,650.22	6,520,018.05	七、综合收益总额	42	541,896,868.46	347,279,992.41
(二) 业务及管理费	18	377,245,504.29	306,927,274.18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三) 信用减值损失	19	139,843,724.91	57,270,384.86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四) 资产减值损失	20	-	-4,000,000.00				
(五) 其他业务成本	21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	452,395,479.19	468,254,876.34				
加: 营业外收入	23	2,817,478.11	2,078,214.82				
减: 营业外支出	24	7,397,354.05	5,124,008.79				
四、利润总额(亏损以“-”号填列)	25	447,815,603.25	465,209,082.3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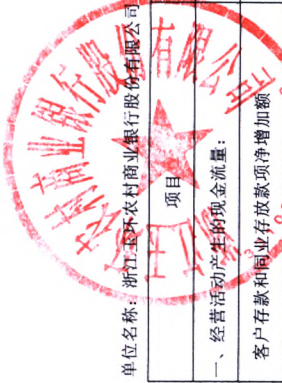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行长:

财务负责人:

李霞

王



现金流量表

会金融03表
单位：元

2024年度

单位名称：浙江玉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项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投资支付的现金	27	36,451,678,954.47	6,002,127,640.0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2	4,900,067,544.15	4,985,982,300.5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8	8,922,332.85	5,603,542.90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3	700,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4	1,317,182,123.36	1,213,879,272.7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	36,460,601,287.32	6,007,731,182.90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5	445,000,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	-2,560,304,486.77	-1,044,739,292.89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出资金净减少额	6	-	240,000,0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32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7		100,000,000.00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	53,902,480.44	57,759,930.75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	7,416,152,147.95	6,597,621,504.04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35	150,000,000.00	1,650,665,310.7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10	3,333,082,162.40	3,757,243,443.8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	2,159,640,730.00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11	237,494,644.70	248,278,703.3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	2,309,640,730.00	1,650,665,310.72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减少额	12	10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8	400,000,000.00	1,877,102,610.72
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13		30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9	55,307,182.03	57,214,323.90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4	587,231,537.92	538,423,701.0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4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	224,338,312.70	218,769,504.4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	2,168,656,691.54	6,277,687.4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	153,028,632.42	133,423,474.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	2,623,963,873.57	1,940,594,622.1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	50,323,846.99	282,644,245.9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	-314,323,143.57	-289,929,311.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	4,685,499,137.13	5,478,783,072.6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4	570,877.61	429,674.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	2,730,653,010.82	1,118,838,431.4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5	-143,403,741.91	-215,400,498.3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	1,912,743,417.72	2,128,143,916.06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2	33,764,275,704.47	4,737,885,966.8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	1,769,339,675.81	1,912,743,417.7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3	135,624,473.54	224,786,791.2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	24	396,622.54	319,131.94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	33,900,296,800.55	4,962,991,890.01				

法定代表人：

行长：

财务负责人：

5

李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2024年度

项 目	本 期 金 额					上 期 金 额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公 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公 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81,428,826.00		-0.08	59,689,834.90	449,933,163.34	673,686,675.34	1,458,299,813.49	3,023,038,312.99	381,428,826.00		-0.07	46,495,610.00	404,865,174.13	508,618,686.13	1,391,564,348.30	2,732,972,644.4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81,428,826.00		-0.08	59,689,834.90	449,933,163.34	673,686,675.34	1,458,299,813.49	3,023,038,312.99	381,428,826.00		-0.07	46,495,610.00	404,865,174.13	508,618,686.13	1,391,564,348.30	2,732,972,644.4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0.05	174,108,292.74		33,680,430.35	278,800,963.34	486,589,686.48			-0.01	13,194,224.90	45,067,989.21	165,067,989.21	66,735,465.19	290,065,668.5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74,108,292.74			367,788,575.72	541,896,868.46				13,194,224.90			334,085,767.51	347,279,992.4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3,680,430.35	-88,987,612.38	-55,307,182.03					45,067,989.21	165,067,989.21	-267,350,302.32	-57,214,323.90
1. 提取盈余公积													45,067,989.21		-45,067,989.2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3,680,430.35	-33,680,430.35							165,067,989.21	-165,067,989.21	
3. 对所有者的分配							-55,307,182.03	-55,307,182.03							-57,214,323.90	-57,214,323.9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收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																
(五) 其他			0.05								-0.01					-0.01
四、本年年末余额	381,428,826.00		-0.03	233,798,127.64	449,933,163.34	707,367,105.69	1,737,100,776.83	3,509,627,999.47	381,428,826.00		-0.08	59,689,834.90	449,933,163.34	673,686,675.34	1,458,299,813.49	3,023,038,312.99

法定代表人：

行长：

财务负责人：

李彬

王彬

王彬

浙江玉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度

一、基本情况

浙江玉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或“玉环农商银行”）前身为浙江玉环农村合作银行。根据原浙江监管局 2016 年 7 月 19 日《关于同意浙江玉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业的批复》（浙银监复〔2016〕238 号），原浙江玉环农村合作银行改制为浙江玉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后经多次工商变更，本行现持有台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于 2023 年 2 月 9 日换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1021704702414T 的《营业执照》，以及原中国银行业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台州监管分局于 2022 年 2 月 28 日换发的 B1038H333100001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金融许可证》。

本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81,428,826.00 元，实收资本 381,428,826.00 元。

本行注册地址为浙江省玉环市玉城街道珠港大道 26 号。法定代表人：陈庆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内设部门主要包括党群工作部、办公室、零售金融部、公司金融部、风险管理部、计划财务部、运营管理部、科技信息部、合规管理部、人力资源部、纪检办公室、审计部、保卫保障部等 13 个职能部门。本行分支机构共设立 1 个部、10 家支行分别为营业部、玉城支行、珠港支行、坎门支行、大麦屿支行、楚门支行、清港支行、芦浦支行、干江支行、沙门支行、龙溪支行。

本行经营范围，根据金融许可证核定的经营范围包括：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代理收付款项；提供保管箱服务；经银行保险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及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行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行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本行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行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行 2024 年度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根据下列依据企业会计准则所制订的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一）会计年度

本行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二）记账本位币

本行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三）外币交易

本行对各币种采用分账制核算，外币业务发生时均以原币记账。

本行于资产负债表日，将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的汇率折算成记账本位币，由此产生的汇兑差异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非货币性外币项目按初始交易日的汇率折算；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非货币性外币项目以公允价值确认日的汇率折算成人民币，由此所产生的汇兑差异按公允价值变动的核算方法可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当期损益中。

（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行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时间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及价值变动很小的货币性资产，包括现金、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存放同业活期款项及 3 个月内到期的存放同业定期款项、拆出资金等。

（五）金融资产与负债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行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常规方式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的，于交易日进行确认或终止确认。当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或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本行终止确认相关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本行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合同修改。本行重新商定或修改金融资产合同，导致合同现金流发生变化时，本行会评估修改后的合同条款是否发生了实质性的变化。

如果修改后合同条款发生了实质性的变化，本行将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且对新资产重新计算一个新的实际利率。在这种情况下，对修改后的金融资产应用减值要求时，包括确定信用风险是否出现显著增加时，本行将上述合同修改日期作为初始确认日期。对于上述新确认的金融资产，本行也要评估其在初始确认时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特别是当合同修改发生在债务人不能履行初始商定的付款安排时。账面价值的改变作为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损益。

如果修改后合同条款并未发生实质性的变化，则合同修改不会导致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本行根据修改后的合同现金流量重新计算金融资产的账面总额，并将修改利得或损失计入损益。在计算新的账面总额时，仍使用初始实际利率(或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对修改后的现金流量进行折现。在评估相关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是否已经显著增加时，本行基于变更后的合同条款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基于原合同条款在初始确认时发生违约的风险进行比较。

除合同修改以外的终止确认当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到期，或该权利已转移且(i)本行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及报酬；或(ii)本行既未转移也未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及报酬，且本行并未保留对该资产的控制，则本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

在某些交易中，本行保留了收取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但承担了将收取的现金流支付给最终收款方的合同义务，并已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及报酬。在这种情况下，如果本行满足以下条件的“过手”安排，则终止确认相关金融资产：(i) 只有从该金融资产收到对等的现金流量时，才有义务将其支付给最终收款方；(ii) 禁止出售或抵押该金融资产；(iii)且有义务尽快将从该金融资产收取的所有现金流划转给最终收款方。

对于根据标准回购协议及融券交易下提供的担保品(股票或债券)，由于本行将按照预先确定的价格进行回购，实质上保留了担保品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及报酬，因此并不符合终止确认的要求。对于某些本行保留次级权益的证券化交易，由于同样的原因，也不符合终止确认的要求。

当本行已经转移收取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既未转移也未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及报酬，且保留了对该资产的控制，则应当适用继续涉入法进行核算，根据对被转移资产继续涉入的程度继续确认该被转移资产，同时确认相关负债，以反映本行保留的权利或义务。如果被转移资产按摊余成本计量，被转移资产和相关负债的账面净额等于本行保留的权利或义务的摊余成本；如果被转移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被转移资产和相关负债的账面净额等于本行保留的权利或义务的公允价值。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行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当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与交易价格存在差异时，本行区别下列情况进行处理：(i) 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依据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的报价或者以仅使用可观察市场数据的估值技术确定的，将该公允价值与交易价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一项利得或损失。(ii) 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其他方式确定的，将该公允价值与交易价格之间的差额递延。初始确认后，根据某一因素在相应会计期间的变动程度将该递延差额确认为相应会计期间的利得或损失。该因素应当仅限于市场参与者对该金融工具定价时将予考虑的因素，包括时间等。

(1) 金融资产

本行按以下计量类别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类：(i)以摊余成本计量；(ii)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iii)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债务工具

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例如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贷款、政府债券和公司债券等。

本行根据管理债务工具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将债务工具划分为以下三类：(i)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ii)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iii)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

对于含嵌入式衍生工具的金融资产，在确定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时，将其作为一个整体进行分析。

当且仅当债务工具投资的业务模式发生变化时，本行对其进行重分类，且在变化发生后的第一个报告期间开始时进行该重分类。本行预计这类变化非常罕见，且在本期间并未发生。

(3)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权益定义的工具；即不包含付款的合同义务且享有发行人净资产和剩余收益的工具。

本行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但管理层已做出不可撤销指定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除外。对上述指定的政策为，本行可以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进行指定后，公允价值变动在其他综合收益中进行确认，且后续不得重分类至损益(包括处置时)，作为投资回报的股利收入在本行同时符合下列

条件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i)本行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ii)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有可能流入本行；(iii)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权益工具投资对应的利得和损失计入损益表中。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在当期和以前期间，本行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负债，但以下情况除外：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负债：该分类适用于衍生工具、交易性金融负债(如，交易头寸中的空头债券)以及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其他金融负债。对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负债，其公允价值变动中源于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余部分计入损益。

(2) 由于金融资产转让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应用继续涉入法进行核算而确认的金融负债。当该转让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本行根据该转让收取的对价确认金融负债，并在后续期间确认因该负债产生的所有费用；在应用继续涉入法核算时，对相关负债的计量参见“除合同修改以外的终止确认”。

(3) 不属于以上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和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4.可转换公司债券

可转换公司债券包括负债部分和权益部分。负债组成部分体现了支付固定本息义务，被分类为负债并在初始确认时按照未嵌入可转换期权的同类债券的市场利率计算其公允价值，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权益组成部分体现了将负债转换成普通股的嵌入期权，按照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整体发行所得与其负债组成部分的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所有直接的交易费用按照负债和权益组成部分占发行所得的比例分摊。

当可转换公司债券转换为股票时，按转换的股数与股票面值计算的金额转换为股本，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组成部分的账面余额与上述股本之间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

5.金融工具的减值

对于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以及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本行结合前瞻性信息进行了预期信用损失评估。本行在每个报告日确认相关的损失准备。对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方法反映了以下各项要素：(i) 通过评估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ii)货币的时间价值；(iii) 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当金融资产无法收回时，在完成所有必要程序及确定损失金额后，本行对该金融资产进行核销，冲减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6.金融工具的抵销

本行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以互相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i) 本行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ii) 本行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7.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本行的金融资产转让包括贷款转让、资产证券化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在判断金融资产转让的交易是否符合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过程中，需评估本行是否已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转移给了另一方，或满足“过手”的要求将合同现金流转移至另一方，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及报酬是否转移，以及是否放弃了对被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

（六）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

根据合同约定，当特定的债务人无法偿债时，财务担保合同的签发人必须向持有人补偿相关损失。财务担保合同包括向银行、金融机构等单位提供的贷款、账户透支或其他银行业务提供的担保。

财务担保合同初始以公允价值计量，本行提供的贷款承诺后续按照计算的损失准备金额进行计量。本行并未承诺以任何低于市场利率的价格发放贷款，也不以支付现金或发行其他金融工具作为贷款承诺的净结算。

本行将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的损失准备列报在预计负债中。

（七）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计价方法

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折旧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之外，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行对新购单位价值不超过 5,000.00 元的固定资产，在固定资产投入使用时，全额计提折旧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对单位价值超过 5,000.00 元（不含）的固定资产折旧政策，仍按照《浙江农商银行系统财务管理办法（试行）》（浙农商银办〔2023〕33 号）的规定执行。

本行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25	5.00	3.80-4.75
机器设备	3-5	0.00-5.00	19.00-33.33
电子设备	3-5	0.00-5.00	19.00-33.33
交通工具	4	0.00	25.00
其他设备	5	0.00-5.00	20.00-19.00

4. 固定资产后续支出的会计处理

对固定资产使用过程中发生的更新改造支出、修理费用等，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同时将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扣除；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损益。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附注三（十一）。

（八）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等。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十一）。

（九）无形资产

1. 本行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使用权等。

2. 本行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

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损益；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3.本行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本行期末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4.无形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十一）。

（十）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租金、经营租入资产改良支出等。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限内按月摊销，计入相关费用项目。受益期限根据合同或协议期限与受益期限孰短原则确定。有合同或协议期限而没有受益期限的，按合同、协议期限摊销；没有合同或协议期限但受益期限明确或能合理预测的，按受益期限摊销；没有合同、协议期限，受益期限也不能预测的，按不少于 3 年的期限摊销。

（十一）资产减值

本行对除抵债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本行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行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行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行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十二）应付债券

1.应付债券的计价

本行发行债券时，按照实际的发行价格总额计量。

2.债券溢价或折价的摊销方法

债券发行价格总额与债券面值总额的差额，作为债券溢价或折价，在债券的存续期间内按实际利率法于计提利息时摊销。

（十三）一般风险准备

一般风险准备是从净利润中计提的、用于部分弥补尚未识别的可能性损失的准备金。

本行运用动态拨备原理，采用标准法对风险资产所面临的风险状况定量分析，确定潜在风险估计值。计算风险资产的潜在风险估计值后，对于潜在风险估计值高于资产减值准

备的，扣减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一般风险准备。当潜在风险估计值低于资产减值准备时，不计提一般风险准备。

本行每年年度终了对承担风险和损失的资产计提一般风险准备。一般准备余额原则上不得低于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 1.50%。

本行采用标准法确定潜在风险估计值，信贷资产根据金融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进行风险分类，标准风险系数暂定为：正常类 1.50%，关注类 3.00%，次级类 30.00%，可疑类 60.00%，损失类 100.00%。其他风险资产也参照信贷资产进行风险分类，采用的标准风险系数同上述信贷资产标准风险系数。

（十四）收入及支出确认原则和方法

收入是在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行，且有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按以下条件确认：

1.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

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利息收入或利息支出以实际利率计量。实际利率是指按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间或更短期间将其预计未来现金流入或流出折现至其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账面价值的利率。

利息收入的计算需要考虑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并且包括所有归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费用和所有交易成本。

2.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对于履约义务在某一时点履行的手续费及佣金收入，本行在客户取得并消耗了本行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时确认收入。对于履约义务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手续费及佣金收入，本行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

（十五）支出确认原则

利息支出采用实际利率法在利润表确认。实际利率与合同利率差异较小的，也可按合同利率计算。

其他支出按权责发生制原则确认。

（十六）职工薪酬

1.职工薪酬指本行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和其他短期薪酬。

职工指与本行订立劳动合同的所有人员，包含全职、兼职和临时职工，也包括虽未与本行订立劳动合同但有本行正式任命的独立董事、外部监事等人员。

未与本行订立劳动合同或由其正式任命，但向本行所提供服务与职工提供服务类似的人员，也属于职工范畴，包括通过本行与劳务中介公司签订用工合同而向本行提供服务的劳务派遣人员。

2.短期薪酬指本行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除外。短期薪酬具体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非货币性福利以及其他短期薪酬。对短期薪酬，本行应在计提或发放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并通过应付职工薪酬相应科目核算。

短期带薪缺勤指本行因职工未享受年休假等假期而给予的货币性补偿，属于非累积带薪缺勤，在相关法规制度的规定进行计提或发放时，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指因职工提供服务，本行与职工达成的基于利润或其他经营成果提供薪酬的协议，且在年度报告结束后十二个月以内要全部予以支付，一般包括本行对支行行长、客户经理等职工按照绩效考核结果所给予的奖金或绩效工资等，在按照相关考核制度规定进行计提时，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行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3.离职后福利指本行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本行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指本行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行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具体包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

本行按照《国有金融企业年金管理办法》（财金〔2012〕159号）规定建立企业年金，并选择符合国家规定的法人受托机构作为企业年金基金的受托人，职工在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时，可以按照规定从本人企业年金个人账户中一次性或者定期领取企业年金，本行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该类型企业年金按照离职后福利的设定提存计划进行核算。

本行应当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企业年金的应缴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4.其他短期职工福利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

（十七）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本行作为承租人本行于租赁期开始日确认使用权资产，并按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以及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需支付的款项等。按销售额的一定比例确定的可变租金不纳入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行的使用权资产主要包括租入的房屋及建筑物等。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已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初始直接费用等，并扣除已收到的租赁激励。本行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若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则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当可收回金额低于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本行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资产全新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行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时，本行将其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1)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2)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时，本行在租赁变更生效日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行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行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本行作为出租人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十八）受托业务

本行以受托人或代理人等受托身份进行业务活动时，相应产生的资产以及将该资产偿还客户的责任均未被包括在资产负债表中。

本行代表委托人发放委托贷款，记录在表外。本行以受托人身份按照提供资金的委托人的指令发放委托贷款给借款人。本行与这些委托人签订合同，代表他们管理和回收贷款。委托贷款发放的标准以及所有条件包括贷款目的、金额、利率和还款安排等，均由委托人决定。本行对与这些委托贷款有关的管理活动收取手续费，并在提供服务的期间内平均确认收入。委托贷款的损失风险由委托人承担。

（十九）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行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3.与本行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本行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二十）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照当期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的当期应交所得税金额。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得出。

本行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缴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本行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二十一）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1.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和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计量的债权投资以及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其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中使用的模型和假设涉及未来的宏观经济情况和借款人的信用行为（例如，客户违约的可能性及相应损失）。

2.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

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本行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3. 所得税

在计提所得税费用时，本行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部分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税务处理存在不确定性。本行结合当前的税收法规及以前年度政府主管机关对本行的政策，对新税收法规的实施及不确定性的事项进行了税务估计。在实际操作中，这些事项的税务处理由税收征管部门最终决定，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以及应交税费的金额产生影响。

4. 对结构化主体具有控制的判断

本行作为结构化主体管理人时，对本行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进行评估，以判断是否对该等结构化主体具有控制。本行基于作为管理人的决策范围、其他方持有的权力、提供管理服务而获得的报酬和面临的可变动收益风险敞口等因素来判断本行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

（二十二）利润分配

当年可供分配利润，按以下顺序分配：（1）提取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按上年净利润的 10% 提取，累计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金达到注册资本 50% 的，可不再提取；（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3）向投资者分配利润。

（二十三）关联方及交易的确定原则和定价政策

1. 本行关联方是指与本行存在一方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与本行同受一方控制或重大影响的自然人、法人或非法人组织。

（1）关联自然人包括：

- 1) 本行的自然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
- 2) 持有或控制本行 5% 以上股权的，或持股不足 5% 但对本行经营管理有重大影响的自然人；
- 3) 本行的董事、监事、总行的高级管理人员、总行部门负责人和支行负责人，以及具有大额授信、资产转移等核心业务审批或决策权的人员；
- 4) 本条第 1) 至 3) 项所列关联方的配偶、父母、成年子女及兄弟姐妹；
- 5) 下述（2）点中的第 1)、2) 项所列关联方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本行的关联法人或非法人组织包括：

- 1) 本行的法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
- 2) 持有或控制本行 5%以上股权的，或者持股不足 5%但对本行经营管理有重大影响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
- 3) 本条第 1) 项所列关联方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本条第 2) 项所列关联方控制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
- 4) 本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
- 5) 上述 (1) 中的第 1) 项所列关联方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上述 (1) 第 2) 至 4) 项所列关联方控制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

(3) 按照实质重于形式和穿透的原则，可以认定以下自然人、法人或非法人组织为关联方：

- 1) 在过去十二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十二个月内存在上述 (1)、(2) 规定情形之一的；
- 2) 上述 (1) 项中第 1) 至 3) 项所列关联方的其他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3) 本行内部工作人员及其控制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 4) 上述 (1) 项中第 2)、3) 项，以及 (2) 中第 2) 项所列关联方可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
- 5) 对本行有影响，与本行发生或可能发生未遵守商业原则、有失公允的交易行为，并可据以从交易中获取利益的自然人、法人或非法人组织。

2. 关联交易

关联交易是指本行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利益转移事项，包括：授信类、资产转移类、服务类、存款和其他类型关联交易，以及根据实质重于形式原则认定的可能引致本行利益转移的事项。

本行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主要系授信类关联交易而产生。授信类关联交易是指本行向关联方提供资金支持，或者对关联方在有关经济活动中可能产生的赔偿、支付责任作出保证，包括贷款（含贸易融资）、票据承兑和贴现、透支、债券投资、特定目的载体投资、开立信用证、保理、担保、保函、贷款承诺、证券回购、拆借以及其他实质上由本行承担信用风险的表内外业务等。

本行关联交易分为一般关联交易、重大关联交易。重大关联交易是指本行与单个关联方之间单笔交易金额达到本行上季末资本净额 1%以上，或累计达到本行上季末资本净额 5%以上的交易。本行与单个关联方的交易金额累计达到前款标准后，其后发生的关联交易，每累计达到上季末资本净额 1%以上，则应当重新认定为重大关联交易。一般关联交易是指除重大关联交易以外的其他关联交易。计算关联自然人与本行的关联交易余额时，其配偶、父母、成年子女、兄弟姐妹等与本行的关联交易应当合并计算；计算关联法人或非

法人组织与本行的关联交易余额时，与其存在控制关系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与本行的关联交易应当合并计算。

3.定价政策

关联方交易遵循一般商业条款，其定价原则与独立第三方交易一致。

四、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一）会计政策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根据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7 号”），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7 号的相关规定；根据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 18 号”），本公司自 2024 年 12 月 6 日起执行解释 18 号的相关规定。上述会计政策的变更对本公司上期财务报表不产生影响。

（二）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重要会计估计未变更。

（三）重大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本报告期无重大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五、税项

（一）主要税费和税费率

税 种	税 率	计税基础
企业所得税	25%	应纳税所得额
增值税	0%、3%、5%、6%、9%、13%	应税收入
城市维护建设税	5%	实缴流转税税额
教育费附加	3%	实缴流转税税额
地方教育附加	2%	实缴流转税税额
房产税（出租）	12%	租金收入
房产税（自用）	1.2%	房产原值的 70%
土地税	3、6、9 元/每平方米	应税土地面积

（二）主要税收优惠政策

1.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支持小微企业融资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77 号）的规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对金融机构与小型、微型企业签订的借款合同免征印花税。

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对金融机构向农户、小型企业、微型企业及个体工商户发放小额贷款（单户授信小于 100 万元（含本数）的农户、小型企业、微型企业或个体工商户贷款；没有授信额度的，是指单户贷款合同金额且贷款余额在 100 万元（含本数）以下的贷款）取得的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金融机构应将相关免税证明材料留存备查，单独核算符合免税条件的小额贷款利息收入，按现行规定向主管税务机关办理纳税申报；未单独核算的，不得免征增值税。根据《关于支持小微企业融资有关税收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3 号）规定，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实施期限延长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2.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的规定，属于《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过渡政策的规定》（财税〔2016〕36 号）规定的下列业务取得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1）国家助学贷款；（2）国债、地方政府债；（3）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

3.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金融机构小微企业贷款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8〕91 号），自 2018 年 9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对金融机构向小型企业、微型企业及个体工商户发放的小额贷款（指单户授信小于 1000 万元（含本数）的小型微型企业、微型企业或个体工商户贷款；没有授信额度的，是指单户贷款合同金额且贷款余额在 1000 万元（含本数）以下的贷款）取得的利息收入中，不高于该笔贷款按照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 150.00%（含本数）计算的利息收入部分，免征增值税。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支持小微企业融资有关税收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3 号）规定，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实施期限延长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4.根据《关于金融企业贷款损失准备金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19 年第 86 号）的规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行符合规定的贷款损失准备金税前扣除限额为贷款资产余额的 1.00%。根据《关于延长部分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6 号）“四、《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保险公司准备金支出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有关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114 号）等 6 个文件规定的准备金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政策到期后继续执行”其中包括（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19 年第 86 号）。

5.根据《关于设备、器具扣除有关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37 号）规定，企业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新购进的设备、器具，单位价值不超过 500 万元的，允许一次性计入当期成本费用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不再分年度计算折旧。

6.根据《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46 号）规定，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农村信用社、村镇银行、农村资金互助社、由银行

业机构全资发起设立的贷款公司、法人机构在县（县级市、区、旗）及县以下地区的农村合作银行和农村商业银行提供金融服务收入，可以选择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 的征收率计算缴纳增值税。

7. 根据《关于地方政府债券利息免征所得税问题的通知》（财税〔2013〕5 号）规定，对企业和个人取得的 2012 年及以后年度发行的地方政府债券利息收入，免征企业所得税和个人所得税。

8. 根据《关于延续实施残疾人就业保障金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 2023 年第 8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止，用人单位安排残疾人就业比例达到 1%（含）以上，但未达到所在地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规定比例的，按规定应缴费额的 50% 缴纳残疾人就业保障金；用人单位安排残疾人就业比例在 1% 以下的，按规定应缴费额的 90% 缴纳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六、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若无特别说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末余额
1. 现金及非限制性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82,191,318.99	574,566,595.49
其中：库存现金	137,549,350.90	219,608,328.69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	144,641,968.09	354,958,266.80
2. 限制性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819,836,074.96	1,582,341,430.26
其中：缴存中央银行法定存款准备金	1,814,578,074.96	1,576,410,430.26
缴存中央银行财政性存款	5,258,000.00	5,931,000.00
小计	2,102,027,393.95	2,156,908,025.75
3. 应计收利息	901,974.69	800,710.17
合计	2,102,929,368.64	2,157,708,735.92

注：法定存款准备金为本行按规定向中国人民银行缴存的存款准备金，包括人民币和外币，法定存款准备金不能用于本行的日常经营活动；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为 5.00%，2023 年 12 月 31 日缴存比率为 5.00%，2024 年 12 月 31 日外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为 4.00%，2023 年 12 月 31 日外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为 4.00%。

（二）存放联行款项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末余额
系统内清算资金往来	12,163,374.38	12,801,204.13
核心新准则系统往来	0.01	
信用卡核心待清算资金	-311,066.92	-419,876.28
网络核心待清算资金	546,833.90	903,730.99

合计	12,399,141.37	13,285,058.84
----	---------------	---------------

（三）存放同业款项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末余额
存放同业款项	392,088,513.32	511,090,157.48
存放系统内款项	742,660,702.13	587,086,664.75
小计	1,134,749,215.45	1,098,176,822.23
应收利息	238,565.58	436,215.32
减：减值准备	343,226.11	479,096.13
合计	1,134,644,554.92	1,098,133,941.42

注：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存放同业款项皆划分为阶段一，按其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

（四）拆出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末余额
境内同业	349,588,000.00	249,588,000.00
应收利息	841,662.72	821,746.06
减：减值准备	404,061.13	703,212.20
合计	350,025,601.59	249,706,533.86

注：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拆出资金款项皆划分为阶段一，按其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

（五）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末余额
中间业务暂付款	210,001.40	48,949.60
应收市场平盘款项	9,750,860.00	5,680,620.00
银行卡跨行资金挂账	537,225.16	616,135.63
银行卡应收费用	373,718.74	291,593.61
财务垫款	785,367.26	1,432,064.71
诉讼费垫款	737,135.11	196,589.70
待收回已交增值税	426,366.17	366,988.11
其他（注 1）	560,262.20	6,524,936.32
小计	13,380,936.04	15,157,877.68
减：坏账准备	1,710,066.28	1,801,080.54
合计	11,670,869.76	13,356,797.14

注 1：其他主要系预付 2024 年省行管理服务费。

(六) 发放贷款及垫款

1.按贷款客户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末余额
农户贷款	13,285,437,840.18	12,440,284,010.18
农村经济组织贷款	534,950,307.89	502,379,796.87
农村企业贷款	12,877,474,719.55	10,503,336,360.85
非农贷款	394,594,658.79	399,064,910.47
信用卡透支	163,988,450.17	174,128,206.62
贴现资产	458,485,187.76	401,179,605.32
贸易融资	699,473.56	
垫款	2,222,568.10	1,991,462.71
小计	27,717,853,206.00	24,422,364,353.02
加：应计收利息	40,617,265.63	38,212,148.90
贷款和垫款总额	27,758,470,471.63	24,460,576,501.92
减：贷款损失准备	946,874,565.50	805,767,723.72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26,811,595,906.13	23,654,808,778.20

2.按担保方式分类（单位：万元）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末余额
信用贷款	1,149,126.23	911,097.44
保证贷款	468,934.21	392,810.62
附担保物贷款	1,153,724.88	1,138,328.38
其中：抵押贷款	1,105,603.46	1,095,703.72
质押贷款	48,121.42	42,624.66
加：应计收利息	4,061.73	3,821.21
贷款和垫款总额	2,775,847.05	2,446,057.65
减：贷款损失准备	94,687.46	80,576.77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2,681,159.59	2,365,480.88

3.按行业分类（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末余额
农、林、牧、渔业	121,918.63	115,903.34
采矿业	416.54	459.00
制造业	1,589,012.93	1,350,231.87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9,495.73	5,827.89
建筑业	127,699.12	100,711.62
批发和零售业	412,874.94	377,653.31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6,061.50	23,892.63
住宿和餐饮业	48,908.08	39,564.53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末余额
信息传输、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	7,054.16	5,946.82
房地产业	791.00	1,266.7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50,758.58	45,746.74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	2,690.08	3,638.86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38,035.41	38,013.48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37,296.90	35,151.87
教育	16,433.17	15,835.52
卫生、社会工作	12,321.69	6,697.99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6,983.24	4,033.57
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	212.31	189.00
个人贷款（不含个人经营性贷款）	219,644.08	233,203.70
买断式转贴现	43,177.23	38,268.00
应计收利息	4,061.73	3,821.21
贷款和垫款总额	2,775,847.05	2,446,057.65
减：贷款损失准备	94,687.46	80,576.77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2,681,159.59	2,365,480.88

4.按地区分布情况（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末余额
浙江省内	2,771,785.32	2,442,236.44
应计收利息	4,061.73	3,821.21
贷款和垫款总额	2,775,847.05	2,446,057.65
减：贷款损失准备	94,687.46	80,576.77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2,681,159.59	2,365,480.88

5.逾期贷款（单位：万元）

类别	期末余额			
	逾期 1 天至 90 天 （含 90 天）	逾期 90 天至 360 天 （含 360 天）	360 天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3,213.56	6,046.77	1,183.01	10,443.34
保证贷款	1,928.19	1,460.52	542.32	3,931.03
附担保物贷款	1,941.70	2,718.61		4,660.31
其中：抵押贷款	1,941.70	2,718.61		4,660.31
质押贷款				
合计	7,083.45	10,225.90	1,725.33	19,034.68

（续）

类别	上年末余额			
	逾期 1 天至 90 天 （含 90 天）	逾期 90 天至 360 天 （含 360 天）	360 天以上	合计

类别	上年末余额			
	逾期 1 天至 90 天 (含 90 天)	逾期 90 天至 360 天 (含 360 天)	360 天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1,624.01	2,203.59	1,841.56	5,669.16
保证贷款	986.37	1,125.64	1,669.39	3,781.40
附担保物贷款	529.07	1,134.74	57.14	1,720.95
其中：抵押贷款	520.07	1,134.74	57.14	1,711.95
质押贷款	9.00			9.00
合计	3,139.45	4,463.97	3,568.09	11,171.51

6.贷款损失准备

项 目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 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685,799,812.46	32,805,165.30	87,162,745.96	805,767,723.72
期初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6,333,140.52	6,333,140.52		
——转入第三阶段	-5,139,190.10	-2,566,292.61	7,705,482.71	
——转回第一阶段	48,035,471.44	-20,308,853.75	-27,726,617.69	
——转回第二阶段		83,517.69	-83,517.69	
本期计提	65,459,011.93	35,866,688.18	77,374,451.09	178,700,151.20
本期转回				
本期核销			48,947,082.87	48,947,082.87
本期核销收回			11,353,773.45	11,353,773.45
期末余额	787,821,965.21	52,213,365.33	106,839,234.96	946,874,565.50

(七) 金融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末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1,038,812,708.64	189,124,566.35
债权投资 (2)	4,331,684,502.93	2,453,187,607.03
其他债权投资 (3)	6,437,735,645.79	5,923,398,872.2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	66,000,000.00	66,000,000.00
金融投资净额	11,874,232,857.36	8,631,711,045.63

1.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末余额
金融债券	91,369,510.00	89,740,128.00
其中：投资成本	90,000,000.00	90,000,000.00
公允价值变动	1,369,510.00	-259,872.00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末余额
其他交易性金融资产	946,492,261.65	98,436,099.55
其中：投资成本	950,002,250.00	99,999,000.00
公允价值变动	-3,509,988.35	-1,562,900.45
小计	1,037,861,771.65	188,176,227.55
应计收利息	950,936.99	948,338.80
合计	1,038,812,708.64	189,124,566.35

2. 债权投资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末余额
国债	52,066,188.80	202,197,390.08
其中：成本	50,000,000.00	200,000,000.00
利息调整	2,066,188.80	2,197,390.08
企业债券	20,000,000.00	40,000,000.00
其中：成本	20,000,000.00	40,000,000.00
利息调整		
其他债券投资	3,549,299,605.03	688,953,492.01
其中：成本	3,450,000,000.00	660,000,000.00
利息调整	99,299,605.03	28,953,492.01
同业存单	693,148,281.28	1,541,213,356.93
其中：成本	700,000,000.00	1,550,000,000.00
利息调整	-6,851,718.72	-8,786,643.07
小计	4,314,514,075.11	2,472,364,239.02
应计收利息	33,556,161.50	11,049,863.11
减：减值准备（注 1）	16,385,733.68	30,226,495.10
合计	4,331,684,502.93	2,453,187,607.03

注 1：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变动表

项 目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 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用损失(未发生信 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用损失(已发生信用 减值)	
期初余额	30,226,495.10			30,226,495.10
期初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本期计提	-13,840,761.42			-13,840,761.42
本期转回				
本期核销				

项 目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 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用损失(未发生信 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用损失(已发生信用 减值)	
期末余额	16,385,733.68			16,385,733.68

3.其他债权投资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末余额
债券	5,198,173,470.20	3,413,161,965.00
其中：其他国债投资	3,822,070,187.20	2,869,689,800.00
其中：其他金融其他债券	33,291,177.00	51,186,830.00
其中：其他企业债	413,696.00	618,305.00
其中：公允价值计量其他债券投资	1,342,398,410.00	491,667,030.00
其他同业存单	1,197,038,600.00	2,472,574,900.00
小计	6,395,212,070.20	5,885,736,865.00
应计收利息	42,523,575.59	37,662,007.25
合计	6,437,735,645.79	5,923,398,872.25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在其他综合收益反映） （注 1）	26,128,098.03	49,788,323.98

(1) 其他债权投资相关信息分析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末余额
1.其他国债投资	3,822,070,187.20	2,869,689,800.00
其中：—初始确认成本	3,426,600,000.00	2,810,000,000.00
—利息调整	174,835,360.31	37,083,825.70
—公允价值变动	220,634,826.89	22,605,974.30
2.其他金融其他债券	33,291,177.00	51,186,830.00
其中：—初始确认成本	31,000,000.00	50,000,000.00
—利息调整	1,050,160.91	516,305.76
—公允价值变动	1,241,016.09	670,524.24
3.其他企业债	413,696.00	618,305.00
其中：—初始确认成本	400,000.00	600,000.00
—利息调整		
—公允价值变动	13,696.00	18,305.00
4.公允价值计量其他债券投资	1,342,398,410.00	491,667,030.00
其中：—初始确认成本	1,240,000,000.00	470,000,000.00
—利息调整	39,484,126.52	17,042,803.65
—公允价值变动	62,914,283.48	4,624,226.35
5.其他同业存单	1,197,038,600.00	2,472,574,900.00
其中：—初始确认成本	1,200,000,000.00	2,500,000,000.00
—利息调整	-3,454,047.93	-27,874,879.56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末余额
一公允价值变动	492,647.93	449,779.56
合 计	6,395,212,070.20	5,885,736,865.00

注 1：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变动表

项 目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 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49,788,323.98			49,788,323.98
期初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本期计提	-23,660,225.95			-23,660,225.95
本期转回				
本期核销				
期末余额	26,128,098.03			26,128,098.03

4.其他权益工具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末余额
浙江农村商业联合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投资款	50,000,000.00	50,000,000.00
浙江玉环永兴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投资款	16,000,000.00	16,000,000.00
合 计	66,000,000.00	66,000,000.00

(八) 固定资产

项 目	上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账面原值合计	366,797,924.85	4,785,596.63	8,454,074.10	363,129,447.38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77,605,581.09			277,605,581.09
机器设备	17,947,905.94	548,294.00	1,514,268.20	16,981,931.74
电子设备	60,553,997.83	3,226,977.25	5,937,863.90	57,843,111.18
交通工具	804,395.97	337,769.91		1,142,165.88
其他设备	9,886,044.02	672,555.47	1,001,942.00	9,556,657.49
2、累计折旧合计	176,816,771.86	19,790,270.78	8,371,672.15	188,235,370.49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99,339,481.20	12,339,596.11		111,679,077.31
机器设备	14,143,568.79	1,138,188.94	1,513,127.74	13,768,629.99
电子设备	54,157,146.64	5,635,269.47	5,857,459.08	53,934,957.03
交通工具	571,510.04	103,504.86		675,014.90

项 目	上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设备	8,605,065.19	573,711.40	1,001,085.33	8,177,691.26
3、账面净值合计	189,981,152.99	4,785,596.63	19,872,672.73	174,894,076.89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78,266,099.89		12,339,596.11	165,926,503.78
机器设备	3,804,337.15	548,294.00	1,139,329.40	3,213,301.75
电子设备	6,396,851.19	3,226,977.25	5,715,674.29	3,908,154.15
交通工具	232,885.93	337,769.91	103,504.86	467,150.98
其他设备	1,280,978.83	672,555.47	574,568.07	1,378,966.23
4、减值准备合计				
5、账面价值合计	189,981,152.99	4,785,596.63	19,872,672.73	174,894,076.89

注: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玉环农商银行共有 15 处房屋类固定资产权属存在瑕疵(其中 14 处房产无产权证),涉及固定资产原值 13,189,214.65 元,固定资产净值 2,450,493.31 元。

(九) 在建工程

1. 明细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类	2,380,694.05		2,380,694.05	6,085,799.15		6,085,799.15
合计	2,380,694.05		2,380,694.05	6,085,799.15		6,085,799.15

2. 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项目名称	上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 资产	转入长期待摊 费用	转入费用金额	期末余额
总行大楼监控系统工程	29,700.01					29,700.01
总行大楼机房工程	2,042,334.04					2,042,334.04
总行大楼会议系统工程	2,060.00					2,060.00
田马分理处营业场改造工程		306,600.00				306,600.00
清港支行装修工程	879,743.90	280,912.00			1,160,655.90	
龙山分理处改造工程	452,024.20	191,960.00		554,541.95	89,442.25	
大麦屿支行信贷办公室 改造工程	368,046.00	140,002.00			508,048.00	
双峰营业场改造工程	583,974.00	217,082.00			801,056.00	
解放塘营业场改造工程	391,935.00	178,657.00		570,592.00		
干江支行营业场改造工程	392,055.00	168,400.00		560,455.00		
龙溪支行营业场改造工程	336,329.00	308,789.00			645,118.00	
芦浦支行营业场改造工程	387,091.00	263,667.00		650,758.00		
沙门支行改造工程	220,507.00	227,460.00			447,967.00	

工程项目名称	上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 资产	转入长期待摊 费用	转入费用金额	期末余额
合计	6,085,799.15	2,283,529.00		2,336,346.95	3,652,287.15	2,380,694.05

(十) 使用权资产

项 目	上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使用权资产原值	19,836,201.06	8,616,777.64	10,327,052.21	18,125,926.49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9,836,201.06	8,616,777.64	10,327,052.21	18,125,926.49
使用权资产累计折旧	14,002,891.81	5,601,737.78	10,170,622.39	9,434,007.20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4,002,891.81	5,601,737.78	10,170,622.39	9,434,007.20
使用权资产减值准备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	5,833,309.25	8,616,777.64	5,758,167.60	8,691,919.29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5,833,309.25	8,616,777.64	5,758,167.60	8,691,919.29

(十一) 无形资产

项 目	上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账面原值合计	58,839,500.90	236,792.45		59,076,293.35
其中：软件使用权	6,208,902.00	236,792.45		6,445,694.45
土地使用权	52,630,598.90			52,630,598.90
2、累计摊销合计	24,148,719.27	2,347,916.78		26,496,636.05
其中：软件使用权	3,864,091.99	1,025,773.10		4,889,865.09
土地使用权	20,284,627.28	1,322,143.68		21,606,770.96
3、账面净值合计	34,690,781.63	236,792.45	2,347,916.78	32,579,657.30
其中：软件使用权	2,344,810.01	236,792.45	1,025,773.10	1,555,829.36
土地使用权	32,345,971.62		1,322,143.68	31,023,827.94
4、减值准备合计				
5、账面价值合计	34,690,781.63	236,792.45	2,347,916.78	32,579,657.30

(十二)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上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期末余额
经营租入资产改良支出	1,200,723.32	554,541.95	1,032,499.46	722,765.81
租金	370,596.64	109,316.66	457,679.97	22,233.33
其他	293,916.72	2,212,905.04	377,156.46	2,129,665.30
合计	1,865,236.68	2,876,763.65	1,867,335.89	2,874,664.44

注：其他长期待摊费用主要为改造工程。

(十三)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消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末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存放款项坏账准备	343,226.11	85,806.53	479,096.13	119,774.03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710,066.28	427,516.57	1,801,080.54	450,270.14
贷款损失准备	674,015,747.55	168,503,936.89	565,370,880.64	141,342,720.16
预计负债	4,028,667.49	1,007,166.87	4,282,376.90	1,070,594.23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16,385,733.68	4,096,433.42	30,226,495.10	7,556,623.78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140,478.35	535,119.59	1,822,772.45	455,693.11
其他转贴现实资产	20,674.72	5,168.68		
合 计	698,644,594.18	174,661,148.55	603,982,701.76	150,995,675.45

2. 未经抵消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末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85,296,470.39	71,324,117.60	28,368,809.45	7,092,202.36
一级市场其他国内福费廷公允价值变动	284.38	71.10		
其他银行承兑汇票转贴现公允价值变动			213,709.76	53,427.44
合 计	285,296,754.77	71,324,188.70	28,582,519.21	7,145,629.80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3,850,045.65
递延所得税负债		

(十四) 其他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末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157,365.39	
应收利息（注 1）	2,386,787.89	1,134,281.36
合 计	2,544,153.28	1,134,281.36

注 1：应收利息明细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末余额
农户贷款应收未收利息	1,095,545.07	505,991.61
农村企业贷款应收未收利息	615,804.13	69,921.57
非农贷款应收未收利息	9,693.16	4,411.95
信用卡透支应收利息	654,673.86	553,956.23
农村经济组织贷款应收未收利息	11,071.67	

合计	2,386,787.89	1,134,281.36
----	--------------	--------------

（十五）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上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核销收回	本年核销/转回	期末余额
存放款项坏账准备	479,096.13	-135,870.02			343,226.11
拆出资金减值准备	703,212.20	-299,151.07			404,061.13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801,080.54			91,014.26	1,710,066.28
贷款损失准备	805,767,723.72	178,700,151.20	11,353,773.45	48,947,082.87	946,874,565.50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30,226,495.10	-13,840,761.42			16,385,733.68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49,788,323.98	-23,660,225.95			26,128,098.03
表外业务预期信用减值损失	4,282,376.90	-253,709.41			4,028,667.49
其他福费廷信用减值准备		167.12			167.12
其他转贴现资产信用减值准备	911,702.51	-666,875.54			244,826.97

（十六）向中央银行借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末余额
支农再贷款		100,000,000.00
小计		100,000,000.00
应计付利息		61,111.11
合计		100,061,111.11

（十七）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末余额
股份制商业银行存放活期款项	13,217,991.71	12,798,164.78
其他银行业存款类机构存放活期款项	1,079,152.62	1,172,801.99
小计	14,297,144.33	13,970,966.77
应计付利息	518.04	862.66
合计	14,297,662.37	13,971,829.43

（十八）拆入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末余额
质押式调入调剂款项	700,000,000.00	
应计付利息	179,452.05	
合计	700,179,452.05	

（十九）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末余额
卖出回购债券	445,000,000.00	
小计	445,000,000.00	
应计付利息	90,206.85	
合计	445,090,206.85	

(二十) 吸收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末余额
活期存款	5,695,973,419.95	5,262,629,710.48
--公司类客户	4,460,967,133.20	4,032,546,246.49
--个人客户	1,235,006,286.75	1,230,083,463.99
定期存款(含通知存款)	23,809,573,205.78	20,132,741,916.90
--公司类客户	2,210,024,716.52	1,983,977,486.00
--个人客户	21,599,548,489.26	18,148,764,430.90
银行卡存款	6,628,403,349.93	6,004,886,923.76
财政性存款	58,492,411.17	93,224,959.76
应解汇款	7,820,212.84	5,153,105.01
保证金存款	618,377,826.42	420,262,443.59
小计	36,818,640,426.09	31,918,899,059.50
应计付利息	830,522,170.53	661,312,176.71
合计	37,649,162,596.62	32,580,211,236.21

(二十一) 应付职工薪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上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6,913,760.04	227,172,537.54	194,698,967.74	39,387,329.84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2,521,171.51	33,563,706.28	33,309,823.50	12,775,054.29
合计	19,434,931.55	260,736,243.82	228,008,791.24	52,162,384.13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上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	4,165,927.61	163,473,780.07	130,663,999.09	36,975,708.59
职工福利费		18,741,751.99	18,741,751.99	
职工教育经费	2,660,976.19	2,482,101.54	2,731,456.48	2,411,621.25
工会经费		3,193,763.57	3,193,763.57	
社会保险费	86,856.24	8,443,336.62	8,530,192.86	
其中:医疗保险费	86,856.24	7,938,115.87	8,024,972.11	
工伤保险费		505,220.75	505,220.75	

项 目	上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补充医疗保险费		7,984,408.93	7,984,408.93	
住房公积金		13,659,057.00	13,659,057.00	
其他短期薪酬		9,194,337.82	9,194,337.82	
合计	6,913,760.04	227,172,537.54	194,698,967.74	39,387,329.84

3. 设定提存计划

项 目	上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696,273.28	19,435,681.70	20,131,954.98	
失业保险	43,518.71	705,676.71	749,195.42	
补充养老保险	11,781,379.52	13,422,347.87	12,428,673.10	12,775,054.29
合计	12,521,171.51	33,563,706.28	33,309,823.50	12,775,054.29

(二十二) 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末余额
企业所得税	42,000,000.00	35,000,000.00
增值税	5,384,012.39	5,236,761.56
城市维护建设税	385,000.00	300,000.00
教育费附加	165,000.00	120,000.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110,000.00	80,000.00
房产税	2,720,000.00	2,720,000.00
应交土地使用税	182,000.00	160,000.00
存款保险费	5,500,000.00	
印花税	220,000.00	210,000.00
应缴代扣个人所得税	207,111.35	107,910.41
残保金	1,210,000.00	1,120,000.00
合计	58,083,123.74	45,054,671.97

注：本行本年度企业所得税为税务估计数据，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日，尚未进行年度汇算清缴。

(二十三)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末余额
待解报单暂收	23,046.50	5,000.00
应付市场平盘款项结算暂收	9,618,200.00	5,666,160.00
久悬未取款	3,769,176.47	3,687,137.45
电子商城待结算款项	137,517.91	31370.21
股金业务暂挂	94,475.72	82,115.10
财务暂收	12,652,544.38	1,749,275.18

其他（注 1）	1,888,418.32	1,755,235.52
合计	28,183,379.30	12,976,293.46

注 1：其他主要系历史遗留打包股金、合作银行股金。

（二十四）租赁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末余额
租赁付款额	7,904,287.40	4,622,825.00
减：租赁负债未确认融资费用	219,730.78	90,018.15
合计	7,684,556.62	4,532,806.85

（二十五）预计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末余额
表外业务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4,028,667.49	4,282,376.90
合 计	4,028,667.49	4,282,376.90

（二十六）应付债券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末余额
同业存单	148,388,659.73	395,444,878.96
合计	148,388,659.73	395,444,878.96

注：应付债券明细

债券名称	期末数
同业存单--面值（注 1）	150,000,000.00
同业存单--利息调整	-1,611,340.27
合计	148,388,659.73

注 1：同业存单具体明细情况

名称	起息日	到期日	期限	票面金额（元）	账面余额（元）
24 玉环农商银行 CD001	2024-7-8	2025-7-8	1Y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合计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二十九）其他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末余额
待结转财政款项	922,338.49	389,742.01
三省一市汇票	40,000.00	
待转销项税额	1,376,015.65	1,299,195.39
代理业务负债	5,573,382.36	6,564,110.89
减：代理业务资产		5,110,000.00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末余额
合 计	7,911,736.50	3,143,048.29

（三十）实收资本

股东类别	上年末余额		本期增减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比例(%)	变动金额	投资金额	比例(%)
法人	148,243,151.00	38.87	1,129,494.00	149,372,645.00	39.16
自然人（不含员工）	170,116,965.00	44.60	-2,045,877.00	168,071,088.00	44.06
员工	63,068,710.00	16.53	916,383.00	63,985,093.00	16.78
合 计	381,428,826.00	100.00	0.00	381,428,826.00	100.00

（三十一）资本公积

项 目	上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资本公积	-0.08	0.05		-0.03
合 计	-0.08	0.05		-0.03

（三十二）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六、（五十一）

（三十三）盈余公积**1.明细情况**

项 目	上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金	281,507,211.90			281,507,211.90
任意盈余公积金	146,999,445.45			146,999,445.45
国家扶持资金	21,426,505.99			21,426,505.99
合 计	449,933,163.34			449,933,163.34

2.盈余公积变动说明

本行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金额已达到注册资本的 50%，故不再提取。

（三十四）一般风险准备**1.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末余额
上年末余额	673,686,675.34	508,618,686.13
本期增加	33,680,430.35	165,067,989.21
其中：从税后利润中提取	33,680,430.35	165,067,989.21
本期减少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末余额
期末余额	707,367,105.69	673,686,675.34

2.一般风险准备变动说明

本年一般风险准备增加系根据《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按照 2023 年度净利润的 10%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3,680,430.35 元。

（三十五）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1,458,299,813.49	1,391,564,348.3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年初未分配利润	1,458,299,813.49	1,391,564,348.30
本期增加数	367,788,575.72	334,085,767.51
其中：本期净利润转入	367,788,575.72	334,085,767.51
本期减少数	88,987,612.38	267,350,302.32
其中：提取盈余公积		45,067,989.21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3,680,430.35	165,067,989.21
分配现金股利	55,307,182.03	57,214,323.90
年末未分配利润	1,737,100,776.83	1,458,299,813.49

注：本年减少为根据《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按照 2023 年度净利润的 10%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3,680,430.35 元。以 2023 年末总股本 381,428,826.00 元（股）为基数，分配现金股利 55,307,182.03 元。

（三十六）利息净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1,559,003,018.92	1,430,042,561.15
农户贷款利息收入	652,493,011.99	626,079,561.70
农村经济组织贷款利息收入	25,757,243.97	27,537,137.67
农村企业贷款利息收入	524,010,858.92	456,212,063.79
非农贷款利息收入	17,777,596.42	19,441,500.36
信用卡透支利息收入	7,917,801.24	7,895,435.89
贴现利息收入	1,124,847.99	1,807,501.47
贸易融资利息收入	5,223.64	
垫款利息收入	29,050.86	101,930.49
银行卡分期付款利息收入	1,887,109.03	977,484.62
债券投资利息收入	186,959,438.56	93,216,518.27
同业存单投资利息收入	76,154,765.71	131,468,120.86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利息收入	28,705,130.66	24,786,082.42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放同业款项利息收入	10,337,395.49	12,601,212.53
存放系统内款项利息收入	2,336,662.16	2,202,536.08
拆放款项利息收入	10,980,125.55	11,229,897.5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54,113.70	298,031.80
转贴现利息收入	12,265,251.23	14,182,436.02
债券借贷业务收入	207,391.80	5,109.59
利息支出：	731,213,584.35	652,778,550.90
单位活期存款利息支出	22,043,683.95	24,927,599.90
单位定期存款利息支出	59,092,611.90	62,124,980.58
个人活期存款利息支出	1,940,651.88	2,719,933.44
个人定期存款利息支出	586,077,693.84	504,838,655.28
银行卡利息支出	13,298,272.03	12,340,121.61
保证金存款利息支出	8,706,671.75	5,495,292.48
财政性存款利息支出	494,507.55	192,179.91
租赁利息支出	158,240.65	216,983.02
同业存放款项利息支出	1,483,333.34	544,444.44
系统内存放款项利息支出	42,382.00	66,021.47
同业拆入款项利息支出		1,280,833.34
系统内拆入款项利息支出	6,000,525.16	2,111,336.96
转（再）贴现利息支出		286,744.1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利息支出	25,470,462.41	8,466,347.90
已发行存款证利息支出	6,072,180.77	27,102,610.72
债券借贷业务支出	332,367.12	64,465.73
利息净收入	827,789,434.57	777,264,010.25

（三十七）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8,319,525.32	7,929,486.28
其中：结算业务收入	216,327.44	193,304.89
银行卡业务收入	3,138,654.73	3,946,460.35
代收公用事业费收入	492,935.75	389,570.52
代理保险业务收入	186,185.54	201,556.61
其他代理收付业务收入	371,199.71	281,357.40
理财业务收入	710,818.37	266,260.08
代理贵金属业务收入	10,785.85	182,966.18
委托贷款业务收入	77,618.44	57,236.99
担保业务收入	843,896.08	565,756.22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电子银行业务收入	18,457.23	13,262.69
互联网业务收入	2,155,597.68	1,646,039.99
其他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97,048.50	185,714.36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31,265,759.37	21,252,769.35
其中：结算业务手续费支出	13,453,411.03	12,655,893.11
外汇业务手续费支出	2,106.64	4,311.16
短信业务手续费支出	2,506,582.30	2,449,853.51
其他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5,303,659.40	6,142,711.57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2,946,234.05	-13,323,283.07

(三十八)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债券利息收入（注 1）	4,838,969.85	4,693,401.81
交易性同业存单利息收入	1,341,175.55	1,116,299.72
股利收入	1,478,400.00	1,478,400.00
投资买卖损益（注 2）	121,524,092.15	8,177,419.38
其他	24,886,080.18	5,216,394.37
合计	154,068,717.73	20,681,915.28

注 1：债券利息收入系核算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利息收入。

注 2：投资买卖损益主要为债券、存单以及购买的理财产品等收益。

(三十九) 其他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行利率互换奖励	15,963,482.00	47,835,422.00
合计	15,963,482.00	47,835,422.00

(四十)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317,705.90	1,254,662.21
合计	-317,705.90	1,254,662.21

(四十一) 汇兑损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外币买卖汇兑损益	397,801.12	622,809.36
重估损益	173,076.49	-193,134.83
合计	570,877.61	429,674.53

(四十二) 其他业务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收入	461,197.04	515,080.82
代收费用	13,589.61	10,099.02
合 计	474,786.65	525,179.84

(四十三) 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损益		306,541.32
无形资产处置损益		-1,568.93
合 计		304,972.39

(四十四)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印花税	816,990.58	989,542.10
土地使用税	203,605.69	201,613.48
房产税	2,772,356.10	2,905,716.09
车船税	720.00	720.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47,903.74	1,410,436.75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	977,074.11	1,011,989.63
合 计	6,118,650.22	6,520,018.05

(四十五) 业务及管理费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工资	159,688,178.60	123,278,700.65
职工福利费	18,741,751.99	19,357,351.40
职工教育经费	2,482,101.54	
工会经费	3,193,763.57	2,465,574.01
基本养老保险金	17,520,792.80	12,181,633.20
基本医疗保险金	7,661,699.38	6,527,840.96
工伤保险金	505,220.75	264,432.93
失业保险金	600,375.13	434,752.28
补充养老保险金	12,775,054.29	9,862,296.05
补充医疗保险金	7,984,408.93	6,163,935.03
劳动保护费	3,060,829.48	288,824.97
住房公积金	13,657,251.00	13,315,981.00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劳务支出	9,194,337.82	7,172,999.96
业务宣传费	22,199,445.41	15,092,217.28
业务招待费	2,472,424.98	3,166,566.76
广告费	714,437.00	1,136,720.00
钞币运送费	4,462,006.50	4,848,723.00
安全保卫费	2,414,046.46	2,939,798.70
保险费	17,732.31	13,118.84
印刷费	1,644,825.03	1,622,303.49
邮电费	1,692,133.75	1,839,791.83
诉讼费	67,906.00	116,039.00
咨询费	50,000.00	40,000.00
审计费	310,000.00	360,000.00
电子设备运转费	3,160,467.66	2,527,483.36
车船使用费	104,967.36	86,015.22
修理费	7,638,076.79	4,738,809.37
公杂费	958,008.85	1,016,332.92
水电费	2,814,178.09	2,971,730.22
绿化费	115,620.50	153,936.00
物业费	2,541,978.30	1,991,200.94
租赁费	271,981.33	288,539.00
差旅费	208,539.94	228,847.86
会议费	90,481.40	42,998.96
理（董）事会费	296,365.70	232,780.00
管理费	3,104,541.49	2,420,804.70
技术转让费		22,400.00
研究开发费	12,912,827.15	13,865,958.00
规费	1,292,871.70	1,347,362.88
存款保险费	15,543,454.74	8,540,922.74
党组织工作经费	86,894.10	138,553.45
其他经营管理费用	3,129,336.48	2,958,150.9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657,085.86	1,501,547.74
固定资产折旧费	19,790,270.78	20,489,266.65
无形资产摊销	2,347,916.78	2,507,114.47
低值易耗品摊销	473,710.08	838,651.00
使用权资产折旧费	5,595,206.49	5,528,266.43
合计	377,245,504.29	306,927,274.18

（四十六）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放款项坏账损失	-135,870.02	-39,689.69
贷款减值损失	177,734,291.71	163,711,667.63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13,840,761.42	-91,102,260.68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23,660,225.95	-16,589,456.4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表外业务预期信用减值损失	-253,709.41	1,290,124.07
合 计	139,843,724.91	57,270,384.86

（四十七）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4,000,000.00
合 计		-4,000,000.00

（四十八）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长款收入	5,722.00	6,613.00
久悬未取款项收入	57,069.81	39,711.37
贷记卡超限额收入	722,733.92	608,677.06
政府补助	844,566.00	649,106.00
其他（注 1）	1,187,386.38	774,107.39
合 计	2,817,478.11	2,078,214.82

注 1：本期其他主要系员工经济处罚扣款 826,558.00 元。

（四十九）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资产盘亏及清理损失	2,907.63	1,310.00
公益性捐赠支出	5,169,500.00	1,850,000.00
其他捐赠支出	664,500.00	20,000.00
已转收益存款支出	4,092.82	13,363.06
罚没支出	900,000.00	300,000.00
其他营业外支出	656,353.60	2,939,335.73
合 计	7,397,354.05	5,124,008.79

（五十）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当期所得税费用	97,772,275.46	129,264,319.71
递延所得税费用	-17,745,247.93	1,858,995.15
合 计	80,027,027.53	131,123,314.86

注：本行本年度企业所得税为税务估计数据，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日，尚未进行年度汇算清缴。

（五十一）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上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1,276,607.09	418,379,572.43	225,683,826.73	213,972,352.79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49,788,323.98	-23,660,225.95		26,128,098.03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递延所得税	-12,447,081.00	5,915,056.49		-6,532,024.51
其他贴现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60,282.32	4,814,639.04	4,990,427.40	-15,506.04
其他贴现资产信用减值准备	911,702.51	-666,875.54		244,826.97
福费廷公允价值变动		4,254.37	4,041.09	213.28
其他福费廷信用减值准备		167.12		167.12
合 计	59,689,834.90	404,786,587.96	230,678,295.22	233,798,127.64

（五十二）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67,788,575.72	334,085,767.51
加：减值损失（包括资产减值损失和信用减值损失）	139,843,724.91	53,270,384.86
固定资产折旧	19,790,270.78	20,489,266.65
使用权资产折旧	5,595,206.49	5,660,522.13
无形资产摊销	2,347,916.78	2,507,114.4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657,085.86	2,248,498.74
低值易耗品摊销	473,710.0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907.63	-304,972.3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14,220.59	
汇兑损益及筹资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70,877.6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17,705.90	-1,254,662.21
发行债券的利息支出	6,072,180.77	27,102,610.72
购买债权的利息收入	-263,114,204.27	-224,684,639.1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4,068,717.73	-15,988,513.4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660,304.42	1,858,995.14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559,253,326.71	-3,756,695,697.4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187,745,377.23	4,670,543,755.8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30,653,010.82	1,118,838,431.41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目	本年余额	上年末余额
一、现金	1,769,339,675.81	1,912,743,417.72
其中：库存现金	137,549,350.90	219,608,328.69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财政性存款（超额准备金）	144,641,968.09	354,958,266.80
存放同业、联行款项（包括活期和三个月内到期的定期存款）	1,147,148,356.82	1,098,176,822.23
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的拆出资金	340,000,000.00	240,000,000.00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69,339,675.81	1,912,743,417.72

七、主要股东情况

（一）最大十名法人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	持股总额（股）	持股比例（%）
浙江巨龙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	瞿岳鸣	11,996,283.00	3.15
玉环市美博铜业有限公司	冯奎红	11,721,184.00	3.07
台州市富豪家具有限公司	袁仁初	11,721,184.00	3.07
玉环市康发农牧实业有限公司	吴忠秋	11,721,184.00	3.07
玉环市长江房地产实业有限公司	董西林	11,721,184.00	3.07
浙江奥缔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黄美长	11,721,184.00	3.07
浙江鸿瑞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杨长友	7,458,935.00	1.96
浙江苏尔达洁具有限公司	苏光尧	6,393,372.00	1.68
骆氏集团有限公司	骆联盟	6,393,372.00	1.68
玉环市君乐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毛丽虹	5,008,143.00	1.31
合 计		95,856,025.00	25.13

（二）最大十名自然人股东持股情况

姓名	本行任职情况	持股金额（股）	持股比例（%）
王为春		1,704,899.00	0.45
郑焱		1,704,899.00	0.45

姓名	本行任职情况	持股金额（股）	持股比例（%）
孙军辉		1,704,898.00	0.45
陈贵福		1,491,788.00	0.39
林锦龙		1,491,788.00	0.39
管其云		1,172,119.00	0.31
李若芊		1,086,873.00	0.28
毛丽虹		852,449.00	0.22
李震宇		852,449.00	0.22
周冬琴		852,449.00	0.22
毛江英		852,449.00	0.22
张琼瑶		852,449.00	0.22
林为民		852,449.00	0.22
詹燕菊		852,449.00	0.22
骆强		852,449.00	0.22
骆艳		852,449.00	0.22
李国光		852,449.00	0.22
骆欢		852,449.00	0.22
余彩娥		852,449.00	0.22
陈新法		852,449.00	0.22
蔡小美		852,449.00	0.22
徐海英		852,449.00	0.22
王焕乐		852,449.00	0.22
陈高森		852,449.00	0.22
王雨洁		852,449.00	0.22
合计		25,701,346.00	6.68

（三）与最大十名法人股东交易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交易余额

序号	法人股东名称	贷款余额	五级分类状态	占资本净额的比例(%)
1	玉环市美博铜业有限公司	2,000,000.00	正常	0.05
2	玉环市君乐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8,000,000.00	正常	0.21
合计		10,000,000.00		0.26

注：资本净额包含实收资本、资本公积、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附属资本，扣除扣减项目，2024年12月31日资本净额为378,124.94万元。

（四）与最大十名自然人股东交易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交易余额

序号	自然人名称	贷款余额	五级分类状态	占资本净额的比例(%)
1	林锦龙	570,000.00	正常	0.0151
2	骆强	60,000.00	正常	0.0016
3	骆欢	700,000.00	正常	0.0185
4	陈新法	50,000.00	正常	0.0013
合计		1,380,000.00		0.0365

（五）股东所持本行股份抵押、托管、冻结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行股东股权存在质押2户，共计266.39万股；本行股东股权存在冻结7户，共计196.06万股。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行前十大法人股东和前十户自然人股东所持本行股份质押、托管、冻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冻结股权数量 (万股)	冻结文书号	冻结起始日期	冻结截止日期
1	陈贵福	149.18	(2024) 云 2925 执保 329 号	2024-12-12	2025-12-11
合计		149.18			

（六）信贷资产进入不良状态的股东情况

无

八、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及其交易

本行不存在具有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二）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及其交易

参照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 2022 年第 1 号《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结合本行实际情况，本行关联方范围详见本附注三（二十三）。

1.关联方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关联自然人 229 人，关联法人 34 家。关联自然人中董监事共 13 人，其中董事 8 人（其中 1 位任职资格待核准），包括执行董事 2 人，非执行董事 6 人（包括独立董事 2 人）；监事共 5 人，其中职工监事 2 人，股东监事 2 人，外部监事 1 人；高级管理层以及具有大额授信、资产转移等核心业务审批或决策权的人员 33 人，前述人员的近亲属 177 人，关联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6 人。关联法人中持有或控制本行 5%以上股权的，或者持股不足 5%但对本行经营管理有重大影响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及其一致行动人共 14 家，其他关联自然人及其近亲属控制的企业 19 家，本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1 家。

(1) 关联法人：持有或控制本行 5%以上股权的，或者持股不足 5%但对本行经营管理有重大影响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及其一致行动人

持股不足 5%但对本行经营管理有重大影响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及其一致行动人

关联方名称	持股比例（%）	关联备注
玉环市美博铜业有限公司	3.07%	持股不足 5%但对本行经营管理有重大影响的企业

注：上表仅列示该类期末有贷款余额的关联法人。

(2) 关联法人：关联自然人控制的企业

关联方名称	与本行关系	控制人/内部人
玉环启荣机械有限公司	本行具有大额授信、资产转移等核心业务审批或决策权的人员的近亲属控制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	吴旭暉
浙江贝斯特减震系统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的近亲属控制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	黄美英
玉环谷德贸易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的近亲属控制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	林昌权

注：上表仅列示该类期末有贷款余额的关联法人。

(3) 关联自然人：主要包括本行的董事、监事、总行的高级管理人员、支行管理人员，以及具有大额授信、资产转移等核心业务审批或决策权的人员及其近亲属；持股不足 5%但对本行经营管理有重大影响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①本行的董事、监事、总行的高级管理人员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关联关系
洪权	浙江玉环农村商业银行有限公司	党委书记、董事长（代为履职）	董事长（代为履职）
陈峰	浙江玉环农村商业银行有限公司	党委副书记、行长	执行董事
袁仁初	台州市富豪家具有限公司	董事长	非执行董事
孙小红	玉环多金建筑工程设备租赁有限公司	监事	非执行董事
冯奎红	玉环市美博铜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	非执行董事
任迪敏	玉环县田马阀门厂	董事长	非执行董事
倪禾	浙江工商大学	泰隆金融学院副院长、普惠金融研究所所长	独立董事
黄华新	浙江大学	人文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独立董事
瞿岳鸣	浙江巨龙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股东监事
黄华平	浙江奥缔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	股东监事
林昌杰	浙江玉环农村商业银行有限公司	纪委书记、监事长	职工监事
陈奇	浙江玉环农村商业银行有限公司	龙溪支行行长助理	职工监事
李良法	上海摩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外部监事
陈素琴	浙江玉环农村商业银行有限公司	副行长	高级管理层
金剑威	浙江玉环农村商业银行有限公司	副行长	高级管理层

②总行部门负责人和支行负责人，以及具有大额授信、资产转移等核心业务审批或决策权的人员

关联方名称	与本行关系
-------	-------

关联方名称	与本行关系
袁仁初	非执行董事
陈维	执行董事的近亲属
张宇	支行管理层的近亲属
郑景统	高级管理层的近亲属
金济斗	高级管理层的近亲属
高梅娟	具有大额授信、资产转移等核心业务审批或决策权的人员的近亲属
黄美长	监事近亲属
冯奎法	非执行董事近亲属

注：上表仅列示期末有贷款余额的该类人员。

2.交易情况

（1）一般关联交易情况

①截至期末关联法人一般关联交易余额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贷款余额	担保方式	五级分类形态	非活期存款及理财等其他业务
玉环市美博铜业有限公司	600.00	抵押	正常	
浙江奥缔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玉环启荣机械有限公司	200.00	普通保证	正常	
浙江贝斯特减震系统有限公司	1,430.00	普通保证、信用	正常	
玉环谷德贸易有限公司	370.00	普通保证	正常	

②截至期末本行关联自然人一般关联交易余额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贷款余额	贷记卡余额	非活期存款及理财等其他业务	合计
冯奎红	0.00	0.01	67.31	67.32
任迪敏	0.00	0.00	201.73	201.73
陈素琴	0.00	0.00	58.80	58.80
林昌杰	0.00	0.00	90.00	90.00
李霞	0.00	1.10	138.15	139.25
郑景领	0.00	5.51	89.63	95.14
应颀	0.00	0.12	51.08	51.20
陈爱珠	0.00	0.07	100.00	100.07
赵敏	0.00	0.00	55.00	55.00
陈素娟	0.00	0.02	102.00	102.02
高金香	0.00	0.00	70.16	70.16
陈岩飞	0.00	0.00	75.58	75.58
黄秋红	0.00	0.20	60.00	60.20

关联方名称	贷款余额	贷记卡余额	非活期存款及理财等其他业务	合计
陈秀菊	0.00	0.00	240.00	240.00
季红	0.00	0.02	180.00	180.02
郑景统	120.00	0.32	157.00	277.32
黄韵	0.00	0.03	368.00	368.03
叶荣娥	0.00	0.00	115.61	115.61
詹周平	0.00	0.01	60.00	60.01
王松青	0.00	0.00	56.00	56.00
李石伟	0.00	0.00	76.73	76.73
林瑞花	0.00	0.00	105.50	105.50
王美兰	0.00	0.00	181.00	181.00
黄赛春	0.00	0.00	57.00	57.00
黄仙秋	0.00	0.00	70.87	70.87
黄美长	250.00	0.00	0.00	250.00
陈美云	0.00	0.00	1,540.75	1,540.75
徐玲兰	0.00	0.00	275.92	275.92
冯奎法	500.00	0.81	0.00	500.81
余彩娥	0.00	0.00	539.55	539.55

注：上表披露的为关联交易总余额大于 50.00 万元的关联方及其关联交易余额。

（2）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本年度未发生重大关联交易。

九、或有事项

（一）诉讼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行存在正常业务开展中发生的发放贷款相关的法律诉讼事项，本行管理层认为该等法律诉讼事项不会对本行的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

十、承诺及主要表外事项

除下列承诺外，无其他承诺事项。

本行在任何时点均有未履行的授信承诺。这些承诺包括未使用的信用卡信用额度。

本行提供财务担保服务，为客户向第三方履约提供担保。

1.信用承诺

单位：万元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末余额
承兑汇票	115,637.47	73,220.80
开出信用证		1.00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末余额
开出保函款项	729.34	690.93
信用卡尚未使用信用额度	91,138.65	87,635.85
合计	207,505.46	161,548.58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行无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本年度企业所得税尚未经汇算清缴，具体应缴金额最终以税务机关核定为准，实际缴纳的金额与计提金额的差异将影响当期损益。

十三、金融风险管理

（一）风险管理概述

本行的经营活动面临多种金融风险。本行分析、评估、接受和管理某种程度的风险，或风险组合。管理风险对于金融行业至关重要，同时商业运营也必然会带来经营风险。本行的目标是达到风险与收益之间恰当的平衡，同时尽量减少对本行财务报表的不利影响。

本行制定风险管理政策的目的是通过识别并分析相关风险，制定适当的风险限额和控制程序，并通过可靠的程序对风险及其限额进行监控。

本行董事会制定本行的风险管理策略。本行高级管理层根据董事会制定的风险管理策略，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及程序，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信用风险等专项风险管理政策。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程序经董事会批准后由管理层负责执行。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进行独立的审查。

本行面临的主要经营风险为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其中市场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二）信用风险

本行的信用风险是指由于客户或交易对手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行蒙受财务损失的风险。信用风险是本行业务经营所面临最重大的风险之一。经济环境变化或本行资产组合中某一特定行业分部的信用质量发生变化都将导致和资产负债表日已计提准备不同的损失。倘交易对方集中于同类行业或地理区域，信用风险集中度将会增加。表内的信用风险暴露包括客户贷款，证券投资和同业往来等，同时也存在表外的信用风险暴露，如信用承诺等。目前本行业务大部分集中于中国浙江省台州市。这表明本行的授信资产组合存在集中性风险，较易受到地域性经济状况变动的影响。因此，管理层谨慎管理其信用风险暴露。

银行整体的信用风险日常管理(包括贷款、证券投资和同业往来)由总行的风险合规部负责,并定期向本行高级管理层进行汇报。本行已建立相关机制,制定个别借款人可承受的信用风险额度,本行定期监控上述信用风险额度,并至少每年进行一次审核。

1.信用风险的计量

(1) 贷款及信用承诺

风险管理部负责集中监控和评估发放贷款和垫款及表外信用承诺的信用风险,并定期向高级管理层和董事会报告。

本行主要基于客户对约定义务的“违约可能性”和财务状况,并考虑当前的信用敞口及未来可能的发展趋势,计量企业贷款和垫款的信用风险。

本行根据《农村合作金融机构信贷资产风险分类指引》(银监发〔2006〕23号)和《农村银行机构公司类信贷资产风险十级分类指引(试行)》(银监发〔2009〕284号),以及《浙江省农村合作金融机构公司类信贷资产风险分类基本制度(试行)》(浙信联发〔2010〕16号)和《浙江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关于做好农村合作金融机构五级分类的意见》(浙信联办〔2008〕293号)的规定计量并管理企业及个人贷款和垫款的质量。《浙江省农村合作金融机构信贷资产风险分类基本制度》(浙信联发〔2006〕21号)要求农村合作金融机构将企业及个人贷款划分为五级(正常、关注、次级、可疑和损失,其中次级、可疑和损失类贷款被视为不良贷款),《农村银行机构公司类信贷资产风险十级分类指引(试行)》(银监发〔2009〕284号)要求农村银行机构将公司类信贷资产分为十级(正常1、正常2、正常3、关注1、关注2、关注3、次级1、次级2、可疑、损失,其中次级1、次级2、可疑、损失合称为不良信贷资产):

五级贷款的定义分别为:

正常:借款人能够履行合同,没有足够理由怀疑贷款本息不能按时足额偿还。

关注:尽管借款人目前有能力偿还贷款本息,但存在一些可能对偿还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

次级:借款人的还款能力出现明显问题,完全依靠其正常营业收入无法足额偿还贷款本息,即使执行担保,也可能会造成一定损失。

可疑:借款人无法足额偿还贷款本息,即使执行担保,也肯定要造成较大损失。

损失:在采取所有可能的措施或一切必要的法律程序之后,本息仍然无法收回,或只能收回极少部分。

(2) 存放及拆放同业款项

对于存放及拆放同业,本行主要考虑同业规模、财务状况及外部信用风险评级结果确定交易对手的信用情况。

(3) 债券及其他票据

债券的信用风险源于信贷利差、违约率和提前还款率以及基础资产信用质量等的变化。

本行通过限制所投资债券的外部信用评级结合内部信用评级管理债券及其他票据的信用风险敞口。本行所投资的债券主要为国债、政策性银行金融债券及其他银行金融债券、地方政府债券、货币基金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等。同时，本行持续关注发行主体的信用评级变化情况。

2.信用风险控制和缓释政策

本行进行客户层面的风险限额管理，并同时监控单一客户及行业的风险集中度。

本行通过一系列政策和措施降低信用风险。其中，最通用的方法是要求借款人交付保证金、提供抵质押品或担保。

3.发放贷款和垫款

本次审核后贷款和垫款按风险程度的分类（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末余额
正常类贷款	2,747,407.76	2,424,811.53
关注类贷款	11,102.70	8,831.21
次级类贷款	8,739.01	3,939.92
可疑类贷款	2,679.45	915.12
损失类贷款	1,856.40	3738.66
合计	2,771,785.32	2,442,236.44

期末不良贷款 13,274.86 万元，占贷款总额 0.48%，占净资产 3.78%，上述贷款的统计口径为财务报表附注列示口径，未包括拆放款项。

4.非信贷风险资产

（1）存放及拆放同业款项

存放及拆放同业款项业务的交易对手包括系统内农村合作金融机构、境内银行、境内非银行金融机构。

本行收集和分析交易对手信息，根据交易对手性质、规模、信用评级等信息核定授信总量，对其信用风险进行监控。

（2）抵债资产

本行因债务人违约而取得的抵债资产的详细信息请见本财务报表附注抵债资产项目注释。

（3）非信贷风险资产按风险程度的分类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 计	五级分类				
		正常	关注	次级	可疑	损失

项 目	合 计	五级分类				
		正常	关注	次级	可疑	损失
现金	13,754.94	13,754.94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95,922.00	195,922.00				
存放同业款项	113,474.92	113,474.92				
拆放同业款项	34,958.80	34,958.80				
买入返售资产						
投资类资产	992,340.11	992,340.11				
应收款项	13,539.78	13,215.00	118.43	121.17	33.42	51.76
代理业务资产						
固定资产净值	18,358.59	18,358.59				
固定资产清理						
在建工程	238.07	238.07				
投资性房地产						
抵债资产						
无形资产	3,257.97	3,257.97				
递延资产	17,753.58	17,753.58				
待处理财产损益						
其他非信贷资产	190,701.87	190,701.87				
合 计	1,594,300.63	1,593,975.85	118.43	121.17	33.42	51.76

（三）市场风险

本行承担由于市场价格（利率、汇率）的不利变动使银行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市场风险。市场风险存在于本行的银行账簿与交易账簿中。交易账簿包括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或为了对冲交易账户其他风险而持有的金融工具。银行账簿包括除交易账户外的金融工具（包括本行运用剩余资金购买金融工具所形成的投资账户）。

本行董事会承担对市场风险管理实施监控的最终责任，负责审批市场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确定可承受的市场风险水平。高级管理层负责落实董事会确定的市场风险管理政策与市场风险偏好，协调风险总量与业务目标的匹配。

（四）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行不能在一定的时间内以合理的成本取得资金以偿还债务或者满足资产增长需求的风险。本行流动性风险管理的目标是：根据本行业务发展战略，将流动性保持在合理水平，保证到期负债的偿还和业务发展的需要，并且具备充足的可变现资产和足够的融资能力以应对紧急情况。

本行制定政策采用对流动性风险集中管理的模式，不断推进集中资金池建设。

本行制定政策对流动性风险实施主动管理的策略，主要包括：贯彻资金来源制约资金运用的原则，资产业务的发展要与负债业务相协调；保持适量的高流动性资产；重视负债的稳定性，努力扩大核心存款；对本、外币流动性进行分别的监测与管理，建立人民币、外币流动性组合，以确保不同货币的资金来源与运用符合其流动性管理需要。

（五）资本管理

本行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令 第 4 号）。

1. 本行资本管理遵循如下原则：

（1）保持较高的资本质量和充足的资本水平，支持发展战略规划实施，满足监管要求。

（2）充分识别、计量、监测、缓释和控制各类主要风险，确保资本水平与面临的风险及风险管理水平相适应。

（3）优化资产结构，合理配置经济资本，保证银行可持续健康发展。

2. 本行管理层按照银监会的监管规定，实时监控资本的充足性和监管资本的运用情况。本行每季度向银监会上报所要求的资本信息。

3. 维持资本充足率 10.50% 以上，一级资本充足率不低于 8.50%，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不低于 7.50%。

4. 本行计划财务部负责对下列资本项目进行管理：

（1）核心一级资本，包括实收资本或普通股、资本公积、盈余公积、一般风险准备、未分配利润和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2）其它一级资本，包括其它一级资本工具及其溢价和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3）二级资本，包括二级资本工具及其溢价、超额贷款损失准备和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4）商誉、土地使用权外的无形资产，由经营亏损引起的净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贷款损失准备缺口，资产证券化销售利得，确定受益类的养老金资产净额，直接或间接持有本行的股票，对资产负债表中未按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进行套期形成的现金流储备，自身信用风险变化导致其负债公允价值变化带来的未实现损益，对未并表银行的资本投资、对未并表非银行金融机构的资本投资、对非自用不动产的投资、对工商企业的资本投资和其他需要从资本中扣减的项目已从核心一级资本和二级资本中扣除以符合监管资本要求。

信用风险加权资产采用权重法进行计量，风险权重在考虑资产和交易对手的信用状况及抵质押担保后确定。对于表外风险敞口也采取了相似的处理方法，并进行了适当调整，

以反映其潜在损失情况。市场风险资本调整采用标准法进行计量。

本行于 2024 年 1 月 1 日，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令 第 4 号）口径计算的监管资本状况如下：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3.43%	12.73%
一级资本充足率	13.43%	12.73%
资本充足率	14.59%	13.88%
核心一级资本	348,325.48	297,233.82
核心一级资本扣减项	155.58	234.48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348,169.90	296,999.34
其他一级资本		
一级资本净额	348,169.90	296,999.34
二级资本	29,955.04	26,892.79
二级资本扣减项		
二级资本净额	29,955.04	26,892.79
资本净额	378,124.94	323,892.13
风险加权资产	2,592,031.81	2,333,236.22
其中：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2,426,358.07	2,178,316.27
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838.65	620.25
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164,835.09	154,299.70

注：1.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等于核心一级资本净额除以风险加权资产；一级资本充足率等于一级资本净额除以风险加权资产；资本充足率等于资本净额除以风险加权资产。

2.风险加权资产包括采用权重法计量的信用风险加权资产、采用简化标准法计量的市场风险加权资产，以及采用基本指标法计量的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十四、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已经本行董事会批准。

浙江玉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九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MA27U05291 (1/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丁天方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招投标代理服务；财政资金管理；破产清算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额 壹仟零叁拾捌万伍仟元

成立日期 2016年05月16日

主要经营场所

杭州市拱墅区湖州街567号北城天地商务中心9幢10层

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附件专用章

登记机关



2025年04月10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丁天方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杭州市拱墅区湖州街567号
北城天地商务中心9幢10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330000009

批准执业文号：浙财会（2016）39号

批准执业日期：1999年2月12日设立，2016年12月27日转制

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附件专用章

证书序号：0007495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任职资格检验
(浙江协2018/23号)

2018 检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证书编号: 330000090091

批准注册协会: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二〇一二年六月二十八日

Date of issuance

2013 01 01

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任职资格检验
(浙江协2021/504号)

2021 检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1 01 01

5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6 01 01

10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巫珍珍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86-02-12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30124198602123227
Identity card No.

6



姓名 杨忆玲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96年11月16日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30103199611162028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30000090046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3 年 4 月 4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 月 日
/y /m /d